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4 年年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本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董事王志良、姜福德、独立董事贵立义、肖国全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会议，均以书面委托方式委托其他董事和独立董事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

3、大连华连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4、公司负责人牛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常玉，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闫莉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二、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1、公司法定中文名称：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英文名称：DASHANG GROUP CO., LTD.

公司英文名称缩写：DSG

2、公司法定代表人：牛钢

3、公司董事会秘书：姜福德

联系地址：大连市中山区青三街 1 号

电话：0411-83643215

传真：0411-83630358

E-mail：dsjt@sina.com.cn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刘艳华

联系地址：大连市中山区青三街 1 号

电话：0411-83643215

传真：0411-83630358

E-mail：LYH66838@sina.com.cn

4、公司注册地址：大连市中山区青三街 1 号

公司办公地址：大连市中山区青三街 1 号

邮政编码：116001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www.dsjt.com

公司电子信箱：dsjt@dalian-gov.net

5、公司信息披露报纸名称：《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公司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国际互联网网址：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大连市中山区青三街 1 号公司证券部

6、公司 A 股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 A 股简称：大商股份

公司 A 股代码：600694

7、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92 年 5 月 9 日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大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2004 年 2 月 25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大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公司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大工商企法字 21020011001156-1711

公司税务登记号码：210202241268278

公司聘请的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大连华连会计师事务所

公司聘请的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大连市中山区同兴街 67 号邮电万科大厦 24

层

三、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 本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利润总额	223,874,871.12
净利润	140,978,449.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43,095,376.74
主营业务利润	956,052,585.08
其他业务利润	321,154,436.47
营业利润	228,179,895.51
投资收益	450,108.77
补贴收入	
营业外收支净额	-4,755,133.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5,188,482.8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7,908,006.12

(二)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 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34,011.70
扣除公司日常根据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其他各项营业外收支净额	-4,755,133.16
所得税影响额	1,404,193.94
合 计	-2,116,927.52

(三)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04 年	2003 年	本期比上年 增减(%)	2002 年	
				调整后	调整前
主营业务收入	6,354,451,794.94	5,138,424,687.67	23.67	3,048,986,660.20	3,048,986,660.20
利润总额	223,874,871.12	152,660,343.84	46.65	140,533,984.20	140,533,984.20
净利润	140,978,449.22	83,648,866.30	68.54	82,684,119.89	82,684,119.8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43,095,376.74	91,167,147.61	56.96	78,484,292.63	78,484,292.63
	2004 年末	2003 年末	本期比上年 增减(%)	2002 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6,359,566,583.40	4,322,085,784.70	47.14	3,943,406,722.60	3,943,406,722.60
股东权益	1,788,710,798.98	1,359,973,874.64	31.53	1,293,441,885.13	1,266,740,194.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5,188,482.84	190,554,432.93	149.37	148,726,508.82	148,726,508.82
主要财务指标	2004 年	2003 年	本期比上年 增减(%)	2002 年	
				调整后	调整前
每股收益(全面摊薄)	0.528	0.313	68.69	0.31	0.31
每股收益(加权平均)	0.528	0.313	68.69	0.31	0.31
净资产收益率(全面摊薄%)	7.88	6.15	28.29	6.39	6.53
净资产收益率(加权平均%)	9.06	6.26	44.73	6.60	6.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的 每股收益(全面摊薄)	0.54	0.34	58.82	0.29	0.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的 每股收益(加权平均)	0.54	0.34	58.82	0.29	0.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的 净资产收益率(全面摊薄%)	8.00	6.70	19.40	6.07	6.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的 净资产收益率(加权平均%)	9.19	6.81	34.95	6.26	6.2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净额	1.78	0.71	150.70	0.56	0.56
	2004 年末	2003 年末	本期比上年 增减(%)	2002 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每股净资产	6.70	5.09	31.63	4.84	4.74
调整后的每股净资产	6.49	4.99	30.06	4.65	4.55

(四) 按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的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53.45	61.42	3.58	3.58
营业利润	12.76	14.66	0.85	0.85
净利润	7.88	9.06	0.53	0.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00	9.19	0.54	0.54

(五) 报告期内股东权益变动情况及变化原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 公益金	未确认 投资损失	未分配利润	分配现金股利	股东权益合计
期初数	267,016,905	769,978,670.52	133,197,585.61	49,226,380.38	-2,156,481.51	165,235,504.52	26,701,690.50	1,359,973,874.64
本期增加		334,425,040.51	35,631,004.14	11,877,001.38	-19,964,874.89	105,347,445.08	26,701,690.50	482,140,305.34
本期减少						26,701,690.50	26,701,690.50	53,403,381.00
期末数	267,016,905	1,104,403,711.03	168,828,589.75	61,103,381.76	-22,121,356.40	243,881,259.10	26,701,690.50	1,788,710,798.98

变化原因:

1、资本公积期末比期初增加 334,425,040.51 元,其中股权投资准备增加 334,364,540.51 元,拨款转入增加 60,500.00 元,主要是公司控股子公司国贸大厦本期根据《转让合同》中的债务豁免条款进行相应的帐务处理而导致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333,318,371.98 元、子公司抚顺百货大楼增加股权投资准备 1,043,460.00 元、牡丹江新玛特债务重组收益增加其他资本公积 2708.53 元。

2、盈余公积及法定公益金本期增加部分为本年提取数。

3、未确认投资损失本期增加部分为公司所属子公司本期增加的按累计亏损超过公司应承担的长期股权投资帐面价值的部分。

4、未分配利润本期增加部分为公司本年实现净利润扣除本年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和公益金数，减少数为本年分配现金红利数。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期初值							期末值
		配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增发	其他	小计	
一、未上市流通股份								
1、发起人股份	99,478,000							99,478,000
其中：								
国家持有股份	99,478,000							99,478,000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境外法人持有股份								
其他								
2、募集法人股份	11,367,577							11,367,577
3、内部职工股								
4、优先股或其他								
未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110,845,577							110,845,577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156,171,328							156,171,32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156,171,328							156,171,328
三、股份总数	267,016,905							267,016,905

2、股票发行与上市情况

(1) 前三年历次股票发行情况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种 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元)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实施配股	2001-08-07	9.70	40,857,114	2001-09-25	36,039,537	

(2) 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没有因送股、配股等原因引起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

(3)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二) 股东情况

1、报告期末股东总数为 28,115 户其中非流通股股东 328 户，流通 A 股股东 27,787 户

2、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全称)	年度内增减	年末持股情况	比例(%)	股份类别 股份类别(已流通或未流通)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国有股东或外资股东)
大连市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	0	99,478,000	37.25	未流通	无	国有股东
湘财荷银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7,440,226	2.79	已流通	未知	
同益证券投资基金		7,120,982	2.67	已流通	未知	
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	+5,174,492	6,869,031	2.57	已流通	未知	
中信经典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6,002,377	2.25	已流通	未知	
天元证券投资基金		4,514,668	1.69	已流通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六组合		3,623,917	1.36	已流通	未知	
广发稳健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3,374,075	1.26	已流通	未知	
长盛动态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3,217,782	1.21	已流通	未知	
开元证券投资基金		3,000,000	1.12	已流通	未知	

前十名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国有股股东与前十名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情况，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情况。

3、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简介

(1) 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名称：大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原大连市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

法人代表：王春

成立日期：2004 年 10 月 26 日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管理监管国有企业负责人和领导监管企业党建工作；指导国有企业管理和改革；管理经营性国有资产；拟订市属国有企业经营者收入分配政策。

根据大连市人民政府机构改革方案，2004 年 8 月大连市国有资产管理办公室被撤销，其职能全部划入 2004 年 10 月正式挂牌成立的大连市国资委，大连市国资委成为本公司的国家股股东。经大连市人民政府授权，大连市国资委代表国家依法履行国有资产出资人职责，依法对国有资产进行监督管理。目前大连市国资委持有本公司股份 9947.8 万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37.25%。

(2) 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名称：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牛钢

注册资本：18,855.8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5 年 1 月 1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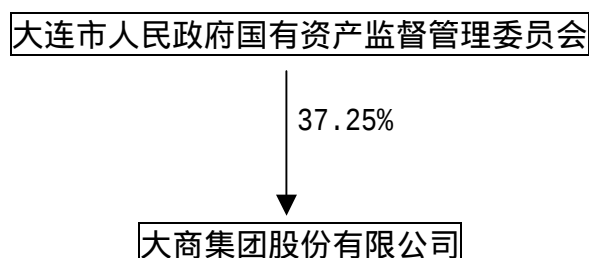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国有资产经营（按国家专项规定办理）；商业贸易、物资供销（专控商品按国家规定办理）、仓储；场地租赁、柜台租赁等。

1998 年 8 月 3 日，根据大连市国有资产管理局大国资企字[1998]39 号文，本公司国有股股权授权大连商场集团公司经营管理，其股权性质仍为国家股，其持股人及受益人仍为大连市国有资产管理局。由于授权后大连商场集团公司客观上构成了对本公司的实际控制，因此目前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大连商场集团公司，2003 年 9 月 5 日其改制为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

（3）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4）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4、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5、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年末持有流通股的数量	种类（A、B、H 股或其它）
湘财荷银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7,440,226	A 股
同益证券投资基金	7,120,982	A 股
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	6,869,031	A 股
中信经典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6,002,377	A 股
天元证券投资基金	4,514,668	A 股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六组合	3,623,917	A 股
广发稳健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3,374,075	A 股
长盛动态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3,217,782	A 股
开元证券投资基金	3,000,000	A 股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532,995	A 股

公司未知前十名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情况。

公司未知前十流通股和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情况。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 名	职务	性 别	年 龄	任期起始 日 期	任期终止 日 期	年初持 股数	年末持 股数	股份增 减数	变动 原因
牛 钢	董事长	男	44	2004-06-25	2007-06-24	25,987	25,987	0	无
谷乃衡	副董事长	男	49	2004-06-25	2007-06-24	0	0	0	无
王志良	董事	男	48	2004-06-25	2007-06-24	0	0	0	无
吕伟顺	董 事 兼 总 裁	男	42	2004-06-25	2007-06-24	0	0	0	无
薛丽华	董 事 兼 副 总裁	女	44	2004-06-25	2007-06-24	0	0	0	无
王志敏	董 事 兼 副 总裁	女	49	2004-06-25	2007-06-24	0	0	0	无
曾 刚	董 事 兼 副 总裁	男	49	2004-06-25	2007-06-24	0	0	0	无
姜福德	董 事 兼 副 总裁 兼 董 事会秘书	男	41	2004-06-25	2007-06-24	4,586	4,586	0	无
夏春玉	独立董事	男	42	2004-06-25	2007-06-24	0	0	0	无
贵立义	独立董事	男	60	2004-06-25	2007-06-24	0	0	0	无
史德刚	独立董事	男	47	2004-06-25	2007-06-24	0	0	0	无
肖国全	独立董事	男	43	2004-06-25	2007-06-24	0	0	0	无
陈明键	独立董事	男	33	2004-06-25	2007-06-24	0	0	0	无
张 石	监 事 会 主 席	女	50	2004-06-25	2007-06-24	0	0	0	无
王晓萍	监事	女	37	2004-06-25	2007-06-24	0	0	0	无
董爱华	监事	女	47	2004-06-25	2007-06-24	0	0	0	无
曲 鹏	副总裁	男	48	2004-06-25	2007-06-24	19,245	19,245	0	无
陈乐德	副总裁	男	49	2004-06-25	2007-06-24	0	0	0	无
孟 浩	副总裁	男	41	2004-06-25	2007-06-24	0	0	0	无
丁元德	副总裁	男	52	2004-06-25	2007-06-24	0	0	0	无
王 毅	副总裁	男	49	2004-06-25	2007-06-24	0	0	0	无
曲禄生	副总裁	男	50	2004-06-25	2007-06-24	0	0	0	无
江伟君	副总裁	男	41	2004-06-25	2007-06-24	0	0	0	无
齐洪勤	副总裁	男	41	2004-06-25	2007-06-24	0	0	0	无
佟晓春	副总裁	女	56	2004-06-25	2007-06-24	0	0	0	无
苏德润	副总裁	男	49	2004-06-25	2007-06-24	0	0	0	无
张尧志	副总裁	男	47	2004-06-25	2007-06-24	0	0	0	无
张学勇	副总裁	男	38	2004-06-25	2007-06-24	0	0	0	无
岳天达	副总裁	男	40	2004-06-25	2007-06-24	0	0	0	无
徐 敏	副总裁	女	50	2004-06-25	2007-06-24	0	0	0	无
顾吉如	副总裁	男	46	2004-06-25	2007-06-24	0	0	0	无
焉云萍	副总裁	女	54	2004-06-25	2007-06-24	0	0	0	无
曹葆华	副总裁	男	47	2004-06-25	2007-06-24	0	0	0	无
鹿 璐	副总裁	女	50	2004-06-25	2007-06-24	0	0	0	无
楚树臣	副总裁	男	52	2004-06-25	2007-06-24	0	0	0	无
韩德良	副总裁	男	61	2004-06-25	2007-06-24	12,995	12,995	0	无

蒋慧英	副总裁	男	50	2004-06-25	2007-06-24	0	0	0	无
李常玉	总会计师	女	44	2004-06-25	2007-06-24	0	0	0	无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工作经历：

(1)牛 钢，曾任大连商场办公室秘书、副主任、副总经理，大连市第二商业局人教处副处长，大连商场集团公司总裁，大商股份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党委书记、纪委书记，大连国际商贸大厦有限公司、中百联合商业发展有限公司、香港新玛有限公司董事长。

(2)谷乃衡，曾任大庆百货大楼业务科业务员，大庆食品工业公司经理，大庆百货大楼副总经理、经理，大庆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大庆百货大楼集团董事长，大庆市政府副秘书长、市投资公司董事长，大庆百货大楼总经理、党委书记，现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3)王志良，曾任大连商场计统处科员，业务处副处长、处长，家电部经理，大商集团副总裁，二百大楼总经理、党委书记、副董事长，中兴——大连商业大厦董事长，大商集团董事局副总裁，公司开发本部总经理，现任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北京天客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中兴——大连商业大厦董事长。

(4)吕伟顺，曾任大连商场企管科科长，经理办公室秘书、副主任，百货文化部经理，大商股份公司副总经理，大商集团副总裁。现任公司总裁。

(5)薛丽华，曾任大连市纪委副处长，大连商场集团公司董事局副主席、党委副书记、副总裁，大商服装鞋帽配送总公司董事长、大连商场总经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现任公司副总裁兼大连新玛特、大商超市集团总经理。

(6)王志敏，曾任抚顺市百货公司副经理，抚顺市贸易局副局长，抚顺百货大楼总经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现任公司副总裁兼大商集团抚顺百货大楼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大商集团抚顺商业城有限公司、大商集团抚顺商贸大厦有限公司、大商集团抚顺新玛特有限公司、大商集团抚顺东洲超市有限公司董事长。

(7)曾 刚，曾任锦州市蔬菜公司团委副书记、副经理，锦州百货大楼副经理、总经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现任公司副总裁兼大商集团锦州百货大楼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大商集团锦州锦华商场有限公司、大商集团葫芦岛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大商集团锦州家家广场有限公司董事长。

(8)姜福德，曾任大连商场综合业务处主任科员，针织部副经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副总裁、总部办主任、董事会秘书、证券部部长。

(9)夏春玉，曾任东北财经大学助教、讲师、教研室主任，日本北九州大学商学部、日本九州国际大学法经学部客座研究员，东北财经大学副教授、工商管理学院副院长，日本一桥大学商学部客座研究员，日本北九州市立大学经济学部客座教授，东北财经大学工商管理学院院长、校长助理，现任东北财经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副校长。

(10)贵立义，曾任山西省翼城县县委办公干事、秘书，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瓦房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东北财经大学法律系教授，大连市人大代表、大连市人大法制委员会委员，大连市政府法律顾问，中共大连市委、市政府咨询委员会委员，市仲裁委员会委员、仲裁员，市中级人民法院监督员，市检察员专家委员会委员，市法学会学术委员会主任委员，大连市双护律师事务所律师。

(11)史德刚，曾任东北财经大学副教授，大连光华会计师事务所业务部部长、副所长，大连鑫鑫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大连天华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东北财经大学副教授。

(12)肖国全，曾任深圳新技术开发公司办公室副主任，中国调查事务所信息中心副主任，现任北京鹏泰商贸公司总经理。

(13)陈明键，曾创办清华大学模拟证券交易所，中国长城财务公司证券部投资经理，民生理财顾问公司常务副总经理，97 年、98 年分别创办清华紫光投资顾问公司、东方高圣投资顾问公司，现任中国收购兼并研究中心常务副理事长，《中国并购评论》总编，东方高圣投资顾问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14)张 石，曾任大连市服务公司团委干事、工会干事、副主席，大连市第二商业局组织部主任科员、副部长，大连商委组织部部长，大连双兴商品城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兼副总经理，现任大连国际商贸大厦有限公司党委书记。

(15)王晓萍，曾任大连秋林公司办公室科员，大连商场总经办科员，大商集团两办科长，大连新玛特行政部部长，大商超市集团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组织部副部长、干部处处长。

(16)董爱华，曾任大连商场女装部财务科长，公司财务处科长、资金中心科长，大连商场财务部科长，大商新玛特财务部科长，公司财务本部副处长，现任公司财务本部处长。

(17)曲 鹏，曾任公司劳资处主任科员、副处长、处长，现任公司副总裁。

(18)陈乐德，曾任瓦房店市复州湾毛沟学校教师，中国人民解放军旅大警备区副团职干事，交通部大连海运集团船舶政委，大连市国家保密局办公室主任，大连市委办公厅行政处处长。现任公司副总裁。

(19)孟 浩，曾任省经济管理干部学院辽阳分院教师，辽阳市计划委员会办公室主任，大连市商业委员会商品流通处副处长、处长。现任公司副总裁。

(20)丁元德，曾牡丹江市第一百货商店团支书，牡丹江市百货大楼儿童用品部副主任、针纺商场经理，牡丹江百货大楼副总经理，牡丹江百货大楼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裁兼大商集团牡丹江百货大楼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大商集团牡丹江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大商集团鸡西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董事长。

(21)王 毅，曾任本溪市商业局人事科、业务科副科长、科长，本溪市副食工业公司常务副经理，本溪市财贸学校党委书记、校长，本溪市贸易局副局长。现任公司副总裁兼大商集团本溪商业大厦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大商集团本溪超市有限公司董事长。

(22)曲禄生，曾任大连衬衫厂副厂长、厂长。现任公司副总裁兼大连亚瑟王服饰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3)江伟君，曾任太平洋百货平原店课长，太平洋百货成都春熙店经理，太平洋百货永和店、屏东店经理，武汉承浩商贸有限公司总经理，兰州世纪春天百货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裁兼大商集团沈阳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总经理。

(24)齐洪勤，曾任辽河化肥厂机动处科长，辽河集团 PVC 建设指挥部副指挥，辽河化工工程公司总工程师兼机械厂厂长、副总经理，辽河置业公司副总经理兼商业城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裁兼大商集团盘锦辽河商业城总经理。

(25)佟晓春，曾任大连市副食品公司职工学校副校长，大连第二商业局人事教育处副处长，市商委人事教育处处长，大商集团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

席。现任公司副总裁兼大商集团营口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总经理。

(26)苏德润，曾任大连市房产局住宅建筑工程公司设备能源科副科长，大连市道路桥梁工程指挥部两办主任，大连市政协经科委办公厅副处长，大连商场股份有限公司项目处处长、副总经理，大商集团副总裁，二百大楼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裁开发本部项目开发负责人。

(27)张尧志，曾任辽宁省工商局经济合同处副处长、经济检查处副处长，辽宁省广告协会秘书长，辽宁省工商局商标广告处处长。现任公司副总裁兼大商集团沈阳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董事长。

(28)张学勇，曾任抚顺矿物局科员，辽宁省商业局副局长，大连市商委主任科员、办公室副主任、主任，大商集团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现任公司副总裁兼大商超市集团副总裁。

(29)岳天达，曾任阜新市政府调研室主任，阜新市旅游局局长，阜新市海州区常务区长，阜新市国家农业园区书记、主任。现任公司副总裁兼大商集团阜新新玛特总经理。

(30)徐 敏，曾任大连百货商店办公室副主任兼秘书、秋林公司办公室主任兼秘书、中兴大厦党委书记、大商集团党委副书记。现任公司副总裁兼大庆新玛特总经理。

(31)顾吉如，曾任大连市商委副处长、处长，大商集团副总裁，大商集团物业本部副总裁、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裁。

(32)焉云萍，曾任大连商场服装部财务科长，大商储运公司副经理，大连商场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企管部部长，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会计师。现任公司副总裁。

(33)曹葆华，曾任大连市五金交电化工公司财会科副科长、科长、总会计师，大连市第一商业局财会处副处长，大连交电总公司总会计师，大商集团总会计师、副总裁。现任公司副总裁兼大连国际商贸大厦有限公司执行总经理。

(34)鹿 璐，曾任辽宁省中医学院团委书记，辽宁中医学院针灸系副主任，共青团沈阳市委副书记，沈阳市商业局副局长，沈阳市商业管理局副局长、国资经营公司执行董事。现任公司副总裁兼大商集团沈阳地区集团总裁。

(35)楚树臣，曾任大连铸造厂党委副书记，瓦房店市李官乡副乡长，大连市体制改革委员会流通处副处长，大商集团副总裁。现任公司副总裁。

(36)韩德良，曾任旅大警备区团副政委，大连商场副部长、副总经理、副书记，大连商场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书记，大商股份党委副书记，大商股份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现任公司副总裁兼贸易大世界总经理，大连大商迈凯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

(37)蒋慧英，曾任商业部经济研究所研究室助研、副研、副处、正处，商业部中百纺公司副总经理，中国百货商业协会常务副理事长，国内贸易部中商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公司副总裁兼中百商业联合发展有限公司总经理。

(38)李常玉，曾任大连商场日杂卖区核算员，财务处出纳员、主管会计，大庆新玛特总会计师，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本部科长、副处长、处长、公司副总会计师。现任公司总会计师。

2、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牛 钢	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4-01-25	2007-01-24	否
王志良	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	常务副总裁	2004-01-25	2007-01-24	是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姓 名	其他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牛 钢	大连国际商贸大厦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牛 钢	中百联合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牛 钢	香港新玛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王志良	北京天客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否
王志良	中兴——大连商业大厦	董事长	否
王志敏	大商集团抚顺百货大楼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	是
王志敏	大商集团抚顺商业城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王志敏	大商集团抚顺商贸大厦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王志敏	大商集团抚顺新玛特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王志敏	大商集团抚顺东洲超市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曾 刚	大商集团锦州百货大楼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	是
曾 刚	大商集团锦州锦华商场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曾 刚	大商集团葫芦岛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曾 刚	大商集团锦州家家广场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张 石	大连国际商贸大厦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	是
丁元德	大商集团牡丹江百货大楼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	是
丁元德	大商集团牡丹江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丁元德	大商集团鸡西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王 毅	大商集团本溪商业大厦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	是
王 毅	大商集团本溪超市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曲禄生	大商集团亚瑟王有限公司	厂长	是
江伟君	大商集团沈阳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总经理	是
齐洪勤	大商集团盘锦辽河商业城有限公司	总经理	是
佟晓春	大商集团营口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	是
张尧志	大商集团沈阳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董事长	是
岳天达	大商集团阜新新玛特购物广场	总经理	是
徐 敏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大庆新玛特购物休闲广场	总经理	是
曹葆华	大连国际商贸大厦有限公司	执行总经理	是
鹿 璐	大商集团沈阳地区集团	总裁	是

韩德良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贸易大世界	总经理	否
韩德良	大连大商迈凯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蒋慧英	大商集团中百联合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总经理	是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公司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根据按劳取酬原则，实行年薪制。年薪标准按照大连市劳动局总体规划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工资制度》执行。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年薪收入同实现利润挂钩，结合个人在公司内部的职务、责任、业绩实行设档定额年薪，同时根据年度公司业绩情况以及个人政绩、业绩和廉洁自律等方面的综合考核情况，评定个人定档年薪，年薪随考核指标上下浮动。

3、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年度报酬总额	378
金额最高的前三名董事的报酬总额	100
金额最高的前三名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总额	80
独立董事的津贴	4 万元/人
独立董事的其他待遇	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差旅费以及按《公司章程》行使职权所产生的费用在公司据实报销。

4、不在公司领取报酬津贴的董事监事情况

不在公司领取报酬津贴的董事、监事的姓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王志良、王志敏、曾刚、张石、丁元德、王毅、曲禄生、江伟君、齐洪勤、佟晓春、张尧志、岳天达、徐敏、曹葆华、鹿璐、蒋慧英	是

5、报酬区间

报酬数额区间	人数
15-20	5
10-15	2
5-10	2
5 以下	5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 名	担任的职务	离任原因
韩德良	副董事长	换届选举
尉世鹏	独立董事	换届选举
佟晓春	监事会主席	换届选举
全 玮	监事	换届选举

张春华	监事	换届选举
丛贵昌	副总裁	换届选举
吕文轩	副总裁	换届选举
郭廷仁	副总裁	换届选举
张彦忠	副总裁	换届选举

经 2004 年 6 月 25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聘任吕伟顺为公司总裁，聘任薛丽华、王志敏、曾刚、姜福德、曲鹏、陈乐德、孟浩、丁元德、王毅、曲禄生、江伟君、齐洪勤、佟晓春、苏德润、张尧志、张学勇、岳天达、徐敏、顾吉如、焉云萍、曹葆华、鹿璐、楚树臣、韩德良、蒋慧英为副总裁，聘任李常玉为总会计师，聘任姜福德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秘书。

（五）公司员工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在职员工为 4,617 人，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为 28 人，

员工的结构如下：

1、专业构成情况

专业构成的类别	专业构成的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993
财务管理人员	154
工程技术人员	90
物业管理人员	39

2、教育程度情况

教育程度的类别	教育程度的人数
中专高中学历	1,909
大专	784
本科	622
硕士以上	31

六、公司治理结构

（一）公司治理的情况

公司在报告期内能够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规范公司经营运作。经 2004 年 6 月 25 日公司 200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进行了第五届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并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要求，修订、完善了《公司章程》部分条款，报告期末，公司独立性、人员聘用和业绩评价激励、独立董事制度、信息披露等方面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有关文件的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报告期内，公司能够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规定，充分保障股东权益，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社会公众股股东享有平等的权利：严格按照《股东大会规范意见》的

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每一议题得到充分讨论，确保所有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股东大会聘请律师出席，并出具法律意见书，真正做到公开、公正、公平；公司设证券部，专门负责股东日常来访的接待工作，并配备投资者咨询专线电话，随时接待股东来电咨询。

2、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程序选举董事，报告期内公司董事进行了第五届换届选举，选举董事 13 人，独立董事 5 人，确保董事会的人员及构成更加科学、合理；公司董事能够认真遵守法律法规，能够恪尽职守，严格自律，充分维护公司利益。

3、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报告期公司监事会进行了第五届换届选举，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会能够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公司收购资产及公司财务工作进行有效的监督，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4、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以按劳取酬为原则，以绩效挂钩为基础，实行定档年薪制，按照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标准和程序，对其进行激励和约束。

5、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充分尊重银行、其它债权人、职工、消费者、供应商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利，保障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地发展。

6、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公司相关信息，以及所有可能对股东和其它利益相关者决策产生实质性影响的信息，保证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二) 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1、独立董事参加董事会的出席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	委托出席（次）	缺席（次）	备注
贵立义	18	18	0	0	
史德刚	18	18	0	0	
尉世鹏	6	6	0	0	
夏春玉	12	12	0	0	
肖国全	12	12	0	0	
陈明键	12	12	0	0	

贵立义、史德刚、尉世鹏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职期间他们能够亲自出席全部董事会。贵立义、史德刚、夏春玉、肖国全、陈明键于 2004 年 5 月当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报告期内他们均亲自出席全部董事会。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三) 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1、业务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上相互独立：本公司主要经营商品零售兼批发，本公司控股股东为大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不参与企业经营。本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采购、销售和管理等系统，生产经营活动完全自主。

2、人员方面：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公司在劳动、人事、工资管理等方面均完全独立，公司独立董事及其直系亲属与控股股东也不存在任何利益关系。

3、资产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资产权属明晰。公司对所属经营场所、经营设备和配套设施、商标、土地等无形资产及对外投资所形成的股权享有完整所有权，并行使相应占有、使用、收益、处分权利。

4、机构方面：公司已经建立独立、完善的适应公司营运发展的组织和机构体系，公司总部、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和分公司构成一个有机、完整的经营体系。公司所设办公机构及生产经营场所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等内部机构独立运作，与控股股东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任何关系。

5、财务方面：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有独立的财务人员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共同使用银行开户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制人干预公司资金运用的情况。

(四)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根据按劳取酬的原则，对内推行逐级考评制度，实行年薪制等激励机制。公司定期对高管人员进行业绩、能力、思想、廉洁等方面进行综合考核，并结合公司年度工作计划、企业实现的经营业绩等因素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年薪报酬。

七、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1、股东大会的通知、召集、召开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 2004 年 4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上刊登了关于召开 2003 年年度股东大会等有关事项的通知，并于 2004 年 5 月 18 日和 6 月 10 日分别刊登了股东大会延期的通知。会议于 2004 年 6 月 25 日在大连市中山区青三街 1 号公司十楼会议室召开。

2、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及披露情况：

会议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公司《200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03 年度财务报告》、《200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决定其报酬事项的议案、2003 年年度报告和年报摘要、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预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监事会监事的议案、《200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等九项决议。

3、选举更换公司董事监事情况：

会议选举牛钢、王志良、王志敏、史德刚、吕伟顺、谷乃衡、肖国全、陈明键、姜福德、贵立义、夏春玉、曾刚、薛丽华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其中史德刚、肖国全、陈

明键、贵立义、夏春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会议选举张石、王晓萍、董爱华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4、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已于 2004 年 6 月 26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

八、董事会报告

(一) 报告期内整体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公司经营业绩保持大幅增长势头。04 年公司继续做深做透“东北店网”，以规模扩张为主、整合提高为辅，保证公司规模和效益齐头并进。一方面积极推进百货店购并步伐，壮大百货连锁规模，夯实经营成果；另一方面，通过全面整合现有店铺资源，完成经营格局和品牌结构的升级换代，提高其潜在竞争能力和盈利水平；同时大力拓展超市和家电连锁等专业店的开发，依托强大的物流配送系统，发挥规模优势，努力提升其盈利空间，有利地保证了公司业绩的大幅攀升。

2004 年末公司总资产 635,956.66 万元，比上年增长 47.14%；净资产 178,871.08 万元，比上年增长 31.53%；2004 年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635,445.18 万元，比上年增长 23.67%；实现利润总额 22,387.49 万元，比上年增长 46.65%；实现净利润 14,097.84 万元，比上年增长 68.54%；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518.85 万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790.80 万元。

(二) 报告期公司经营情况

1、公司主营业务的范围及其经营情况

(1) 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情况的说明

公司主营业务范围：公司所处行业为商品零售业。公司主营商品零售兼批发、加工、服务、仓储、农副产品收购、电子计算机技术服务、经销本系统商品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出租柜台、展览策划、餐饮、广告业务经营等。

报告期公司经营业绩呈现大幅增长态势。04 年公司以“上毛利、抓调整、搞整合、增效益”为经营战略，在继续推进以购并为手段的“东北发展战略”基础上，加强对内整合提高，对外规模扩张，并着力专业化、连锁化经营，取得规模和效益的双赢。首先，各店铺以整合调整为主线，着力品牌引进和经营结构调整，提升经营档次，拓展盈利空间，推动了公司业绩的大幅攀升；其次，各主力店铺发挥地区规模优势，以多业态分工发展，全力提升综合竞争优势，为公司业绩增长奠定稳定的基础；第三，各店铺营销活动实行目标计划制，摆脱以“打折降价”为手段的陈旧促销模式，多次举办大型创意新颖、策划周详、商品准备充分的营销活动，通过促销提高毛利水平，拉升效益指标。麦凯乐大连商场店庆首日销售突破 1857 万元，激励各店争创新高。第四，大商电器和超市连锁坚持和知名厂家联手，利用供配货中心统一采购、集中配送的强大物流系统，发挥规模优势。并弘扬大商诚信服务的金字招牌，确保消费者利益，使大商电器效益再次攀高。

(2)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	主营业务收入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主营业务利润	占主营业务利润比例(%)
-----	--------	--------------	--------	--------------

商品零售收入	6,245,283,779.21	87.41	933,772,577.97	94.21
商品批发收入	760,911,877.16	10.65	-4,499,488.30	-0.45
餐饮收入	21,810,027.11	0.31	14,465,282.11	1.46
产品销售收入	50,783,274.85	0.71	12,692,936.40	1.28
医药收入	28,464,386.75	0.40	3,794,722.97	0.38
酒店客房收入	24,552,921.94	0.34	19,922,457.87	2.01
其他收入	12,684,634.51	0.18	11,047,656.97	1.11
其中:关联交易				
合计	7,144,490,901.53	/	991,196,145.99	/
内部抵销	790,039,106.59	/	2,190,993.07	/
合计	6,354,451,794.94	100	989,005,152.92	100

(3)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地区	主营业务收入	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主营业务利润	占主营业务利润比例(%)
大连地区	3,264,282,415.07	45.69	416,440,838.15	42.01
抚顺地区	813,184,103.65	11.38	136,617,946.72	13.78
大庆地区	1,226,399,333.91	17.17	195,503,397.82	19.72
营口地区	63,241,659.21	0.89	4,929,979.52	0.50
锦州地区	333,687,896.94	4.67	32,019,725.74	3.23
本溪地区	216,915,107.65	3.04	32,626,717.07	3.29
牡丹江地区	415,531,335.26	5.82	67,309,600.79	6.79
沈阳地区	393,209,227.83	5.50	60,972,943.58	6.15
长春地区	24,034,067.52	0.34	-1,305,283.48	-0.13
辽阳地区	48,217,168.39	0.67	1,080,832.52	0.11
阜新地区	75,361,740.52	1.05	9,999,087.25	1.01
延吉地区	17,610,280.47	0.25	-425,292.29	-0.04
吉林地区	48,736,736.14	0.68	6,252,287.75	0.63
佳木斯地区	117,556,718.08	1.65	14,131,435.07	1.43
盘锦地区	65,788,827.66	0.92	13,274,912.96	1.34
鸡西地区	12,673,747.39	0.18	1,745,011.43	0.18
朝阳地区	8,060,535.84	0.11	22,005.39	0.002
其中:关联交易				
合计	7,144,490,901.53	/	991,196,145.99	/
内部抵销	790,039,106.59	/	2,190,993.07	/
合计	6,354,451,794.94	100	989,005,152.92	100

(4) 占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总额 10%以上的主要产品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或分产品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毛利率(%)
商品零售收入	6,245,283,779.21	5,311,511,201.24	14.95

(5)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结构、主营业务盈利能力较前一报告期没有大的变化。

2、主要控股公司及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1)主要控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资产规模	净利润
抚顺百货	有限责任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77,800,000.00	230,168,421.04	28,096,342.22
锦州百货	有限责任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38,890,000.00	170,465,474.42	10,822,587.06
营口新玛特	有限责任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30,000,000.00	82,892,137.21	-12,483,745.43
本溪商业大厦	有限责任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62,200,000.00	181,094,606.38	13,218,189.78
牡丹江百货	有限责任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57,000,000.00	185,738,183.29	17,555,734.48
抚顺新玛特	有限责任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4,800,000.00	71,827,951.80	22,653,796.48
抚顺商业城	有限责任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5,000,000.00	97,887,455.42	6,207,544.50
抚顺商贸大厦	有限责任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5,000,000.00	78,779,688.11	2,835,288.82
牡丹江新玛特	有限责任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10,000,000.00	212,055,725.53	-8,976,810.81
大庆长春堂药店	有限责任	化学药制剂、中成药、抗生素、医疗器械等	2,000,000.00	10,385,394.65	1,496,793.10
锦华商场	有限责任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5,000,000.00	11,184,569.93	-13,166.19
沈阳新玛特	有限责任	国内商品贸易(国家限定除外)、出租柜台、商品展览展示服务	260,000,000.00	535,822,222.60	4,818,582.46
大连衬衫厂	有限责任	衬衫制造、兼营;进出口业务进料加工及三来一补	13,220,000.00	31,398,781.86	2,128,783.28
中百商业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15,000,000.00	15,512,674.99	
大连大商迈凯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中外合资	国际商贸大厦、物业管理	3,000,000.00	12,495,851.75	
国贸大厦	中外合资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300,000,000.00	1,188,009,759.51	21,463,910.45
盘锦辽河商业城	有限责任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20,000,000.00	131,670,859.24	-5,777,878.82
香港新玛	有限责任	进出口、批发零售、生产设计、广告策划、投资租赁、餐饮娱乐	2,800,000.00 美元	255,134,518.34	5,339,097.14
鸡西新玛特	有限责任	百货、针织、五金、	10,000,000.00	151,597,143.55	-4,022,683.04

		交电等			
佳木斯百货	有限责任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25,000,000.00	142,139,659.75	85,581.03
佳木斯华联商厦	有限责任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18,000,000.00	110,353,338.80	1,478,445.22
吉林百货	有限责任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10,000,000.00	64,121,468.84	239,202.36
东洲超市	有限责任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500,000.00	13,713,698.07	-76,040.25
锦州家家广场	有限责任	家具、家居用品、家用电器、工艺美术品、针纺织品、日用杂品、通讯产品等销售,场地租赁	500,000.00	1,158,446.56	-198.94
本溪超市	有限责任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4,000,000.00	7,838,257.65	

2、主要供应商、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合计	51,688	占采购总额比重	9.25
前五名销售客户销售金额合计	51,998	占销售总额比重	8.18

3、在经营中出现的问题与困难及解决方案

2004 年随着我国零售业全面开放步伐的临近,外资零售业加紧经营战略的调整和店铺扩张,而国内一些零售巨头也为抢占市场份额而竞相开店。从大连市场上看,沃尔玛、家乐福等外资纷纷在 04 年加大店铺开发力度,而国美、苏宁也把区域性发展作为重点,加大市场抢摊,使零售市场竞争白热化程度进一步升级。面对如此严峻的市场形势,公司审时度势,继续坚持购并发展战略,加强规模化建设和精细化管理,有效地控制了市场风险,扩大了市场份额,有利地保障了公司业绩的大幅增长。

第一,公司继续推进店铺扩张战略,加固东北店网建设,并逐步向华北市场渗透。一方面积极推进百货店购并步伐,扩充百货连锁经营规模,另一方面以租赁、改造等方式,大力拓展超市业和家电连锁等专业店的开发,发挥规模优势,优化资产质量,在市场竞争中取得生存和发展的主动权。

第二、创新营销策略。报告期以强势促销为重点,对营销的理念、内容、形式、特色等方面进行积极创新,以集团性联动促销活动为龙头,开展联动性、实惠、有特色的促销活动,扩大社会影响力,并积极推进会员制营销,确保稳定的顾客消费群体。

第三、经营整合取得突破性进展。04 年公司以品牌引进和结构调整为主导,加强现有店铺的资源整合。各主力店铺积极利用地区优势,梳理商品大类结构和经营档次,加大知名品牌的引进力度,扩大特色品牌经营,适应各种消费要求,以提高各自的竞争优势,提升盈利空间。

第四、加快超市和家电连锁的开发建设。04 年公司不仅成功开业沈大高速公路 12 家超市店,大大提升了企业形象和影响力,而且把超市开进社区,进一步加密超市的连锁经营网络;家电连锁建设着力于规模和效益并举方针,总部与外埠齐头并进,通过降低成本

提升家电毛利。04 年成功承办中国国际家用电器音响影视博览会，不仅获得丰厚的商业效益，提高大商电器的社会知名度，而且加深与国内外驰名家电品牌的沟通和联系。

第五、注重人才的引进和培养。04 年公司继续坚持人才扩充战略，不仅广泛地吸纳博学多才的优秀大学生，并为他们提供广阔的才能展示平台，同时也吸引了一些具有先进管理经验的零售管理精英加盟，为公司继续高速发展提供了雄厚的智力支持和人才保障。

第六、进一步加强信息系统建设，对旧系统进行升级，并在规范业务流程、完善数据查询功能的同时丰富决策支持功能。同时又研制连锁超市 MIS 系统，实现统一订货、配送和结算，以适应多种经营模式、现代零售管理机制的需要。

第七，全面推广 ISO900 体系认证，并建立符合各店铺实际的质量管理体系，初步搭建起合公司范围内管理体系的基本框架。

（三）公司投资情况（合并报表数据）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长期投资总额 12,818.75 万元，比期初增加 1941.43 万元，增长 17.85%。其中长期股权投资本期增加 11,169.51 万元，减少 9228.08 万元。主要原因为公司原持有大连国际商贸大厦有限公司 30%股权，按权益法核算。2004 年 7 月 21 日香港新玛公司受让国贸大厦 25%股权后，公司对国贸大厦的投资比例通过直接和间接控股增加到 55%，本期期末将其纳入公司的合并会计报表。

长期股权投资：

股票投资

被投资公司名称	股份类别	股票数量	占被投资公司股权的比例	投资金额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定向募集	100,000 股	0.056%	100,000.00
江苏炎黄在线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150,000 股	0.26%	150,900.00
合 计		250,000 股		250,900.00

其他股权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活动	占被投资公司权益比例	投资金额
锦州市城市信用联社		4.39	5,100,000.00
大连新玛特新光酒楼有限公司	餐饮服务	46.67	2,800,000.00
吉林市商业银行		3.33	5,000,000.00
佳木斯市正源投资担保公司		0.05	50,000.00
大连大商迈凯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国际商贸大厦物业管理	82	2,460,000.00
中百商业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68	10,200,000.00
合 计			25,610,000.00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2、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1)收购盘锦辽河商业城净资产

经 2004 年 4 月 8 日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公司以 2199.35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对盘锦辽河商业城净资产进行收购。报告期其共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6578.88 万元，利润总额-577.79 万元。

(2)收购吉林百货大楼经营性资产

根据《吉林百货大楼并购协议书》，本公司以 0 元的价格对吉林百货大楼经营性资产进行收购。收购后公司对其进行重新改制，投资 900 万元，占 90%，将其改制为大商集团吉林百货大楼有限公司。04 年 7-12 月其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4869.37 万元，利润总额 43.34 万元。

(3)收购佳木斯百货大楼经营性资产

根据《佳木斯百货大楼并购协议书》，本公司以 650 万元的价格对佳木斯百货大楼经营性资产进行收购。收购后公司对其进行重新改制，投资 2350 万元，占 94%，将其改制为大商集团佳木斯百货大楼有限公司。04 年 7-12 月其共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8594.11 万元，利润总额 33.19 万元。

(4)收购佳木斯华联商厦经营性资产

根据《佳木斯华联商厦并购协议书》，本公司以 350 万元的价格对佳木斯华联商厦经营性资产进行收购。收购后公司对其进行重新改制，投资 1692 万元，占 94%，将其改制为大商集团佳木斯华联商厦有限公司。04 年 7-12 月其共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3161.56 万元，利润总额 220.66 万元。

(5)投资改造阜新新玛特

根据公司与阜新国泰大厦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租赁经营合同》，公司承租位于阜新市解放大街 56 号的阜新国贸商业大厦，建筑面积 3 万平方米。报告期公司共投资 363.87 万元对其进行重新改造，报告期其共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7536.17 万元，利润总额-486.10 万元。

(6)投资盘锦新玛特

根据公司与盘锦裕华商厦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公司承租位于盘锦市兴隆台区兴隆大街与林丰路交汇处的裕华商厦，建筑面积 36330 平方米。报告期公司投资 701.86 万元，将其改建为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盘锦新玛特购物休闲广场，改造完成于 2005 年 1 月 29 日开业。

(7)锦州家家广场

根据公司与锦州大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公司承租位于锦州市凌河区南京路六段 16 号的房屋，面积 7600 平方米，报告期公司投资 45 万元，占 90%，将其改建为大商集团锦州家家广场有限公司。04 年 9-12 月其共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51.39 万元，利润总额 1306 元。

(8)抚顺东洲超市

根据大商集团抚顺百货大楼有限公司与抚顺市东航经贸有限公司签订《联营协议书》，两公司合作经营大商集团抚顺新生活超市东洲店。报告期公司投资 45 万元，占 90%，将其改建为大商集团抚顺新生活超市东洲店。04 年 9-12 月其共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879.66 万元，利润总额-7.60 万元。

(9)收购鸡西商埠、鸡西市世纪商厦资产

根据《鸡西商埠资产转让协议书》和《鸡西世纪商厦资产转让协议书》，本公司分别以 800 万元、2700 万元的价格收购鸡西商埠和鸡西世纪商厦大楼资产。收购后，公司对上述资产进行重新改造，将其改建成鸡西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并于 12 月 10 日完成改造重新开业。04 年 10-12 月其共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267.37 万元，利润总额-402.27 万元。

(10)本溪超市

报告期公司在本溪市解放北二马路 1 号，投资建设大商集团本溪超市有限公司，面积约 7000 平方米。2004 年 12 月 20 日该超市注册成立，本公司投资 240 万元，占 60%。

(11)对香港新玛投资

根据 2004 年 4 月 8 日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公司投资 280 万美元注册香港新玛有限公司。2004 年 5 月该公司注册成立，5-12 月实现利润总额 533.91 万元。

(四)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减幅度(%)
总资产	6,359,566,583.40	4,322,085,784.70	47.14
股东权益	1,788,710,798.98	1,359,973,874.64	31.53
货币资金	623,230,731.03	245,322,724.91	154.05
应收帐款	23,026,840.40	12,931,698.68	78.07
其他应收款	85,242,960.39	179,706,394.77	-52.57
存货	700,350,450.81	475,908,998.20	47.16
待摊费用	29,839,506.94	21,307,553.00	40.04
固定资产	4,390,005,179.48	2,725,845,172.25	61.05
在建工程	137,441,503.80	263,258,477.97	-47.79
长期待摊费用	18,223,124.59	160,616.04	11245.77
短期借款	1,462,070,000.00	1,072,900,000.00	36.27
应付票据	234,640,755.79	347,993,115.43	32.57
应付帐款	1,082,766,005.50	725,900,553.72	49.16
应交税金	96,808,606.10	10,764,388.40	799.34
其他应交款	780,580.12	170,753.81	357.14
其他应付款	898,251,446.57	673,783,885.70	33.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52,494,715.85	0	
长期借款	371,229,478.99	0	
资本公积	1,104,403,711.03	769,978,670.52	43.43
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22,121,356.40	-2,156,481.51	925.81
主营业务利润	956,052,585.08	710,572,650.49	34.55
其他业务利润	321,154,436.47	215,952,206.29	48.72
财务费用	87,174,460.05	41,405,602.12	110.54
投资收益	450,108.77	-1,479,121.53	30.43
营业外收支净额	-4,755,133.16	-22,832,402.25	-79.17
净利润	140,978,449.22	83,648,866.30	68.5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7,908,006.12	-148,617,975.97	254.28

变动的主要原因：

1、2004 年公司加大对外扩张力度，新增合并盘锦辽河商业城、佳木斯百货、佳木斯华联商厦、鸡西商埠、鸡西市世纪商厦、吉林百货大楼、大连国际商贸大厦有限公司、锦州家家广场、本溪超市、盘锦新玛特等子公司、分公司的会计报表，使公司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使总资产、股东权益、应收帐款、存货、固定资产、应付票据、应付帐款、其他应付款等各项财务指标增幅较大。

2、其他应收款减少 52.57%，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收回上年期末挂帐的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 3,040.00 万元往来款项，以及公司加大资金及时回笼的力度，控制往来占款时间所致。

3、待摊费用增长 40.04%，主要原因系公司本年经营租赁业务进一步拓展致使租赁费用等支出增加所致。

4、在建工程期末比期初减少 47.79%，减少原因系公司将已达到可使用状态的工程项目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5、长期待摊费用期末比期初增加 18,062,508.55 元，增长 11,245.77%。增加的主要原因系新建抚顺东洲超市北站店、本溪超市、麦凯乐开发区店及盘锦新玛特等店铺开办费和超市集团预付的房屋租赁费增加所致。

6、短期借款期末比期初增加了 389,170,000.00 元，增长 36.27%，主要系公司为扩大经营规模，增加了流动资金贷款所致。

7、应交税金期末比期初增长 799.34%，主要原因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国贸大厦根据《转让合同》中债务豁免条款增加资本公积而产生的企业所得税税款所致。

8、其他应交款期末比期初增长 357.14%，主要原因为教育费附加余额增加所致。

9、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余额增加原因系本期末增加合并了国贸大厦的会计报表所带入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所致。

10、长期借款余额增加原因系本期末增加合并国贸大厦和吉林百货的会计报表所带入的长期借款所致。

11、资本公积期末比期初增加 334,425,040.51 元，主要原因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国贸大厦本期根据《转让合同》中的债务豁免条款进行相应的帐务处理而导致其他资本公积增加，以及由此导致全资子公司香港新玛其他资本公积增加和股权投资准备增加等所致。

12、未确认投资损失本期增加部分为公司所属子公司本期增加的按累计亏损超过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帐面价值的部分。

13、主营业务利润、净利润本期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本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加，以及新增合并了数家子公司、分公司报表所致。

14、其他业务利润本期较上年同期增长 48.72%，主要系本期公司租金收入、陈列费、进店费、管理费收入大幅增加，以及新增合并了佳木斯百货、佳木斯华联商厦、吉林百货、国贸大厦、盘锦辽河商业城、锦州家家广场、鸡西新玛特、抚顺东洲超市等子公司的会计报表，相应增加了其他业务利润。

15、财务费用本期增加主要系银行贷款增加及因增加合并了佳木斯百货、佳木斯华联商厦、吉林百货、国贸大厦、盘锦辽河商业城等子公司的会计报表带入相应的财务费用所致。

16、投资收益本期增加主要系公司投资子公司国贸大厦实现盈利，并在报告期被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所致。

17、营业外收支净额减少的原因系本期处理固定资产净损失及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减少所致。

1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本期增加主要系报告期公司新增合并了数家子公司、分公司会计报表所致。

（五）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1)2004 年 1 月 2 日公司董事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大商集团营口百货大楼有限公司更名、注册成立大商集团大连亚瑟王服饰有限公司两项决议。

(2)2004 年 3 月 19 日公司董事会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以签字方式通过关于与北京市自来水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开发公司、北京中冶安顺达冶金总公司、北京华超联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华迪技术开发公司签署《合同解除协议书》的决议。

(3)2004 年 4 月 1 日公司董事会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出让大商集团葫芦岛新玛特购物休闲广场有限公司 90% 股权的决议。

(4)2004 年 4 月 8 日公司董事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0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03 年度财务报告、公司 200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03 年年度报告和年度报告摘要、修改《公司章程》、推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提名、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支付其报酬、核销坏帐损失、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投资设立香港新玛有限公司、收购盘锦辽河商业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公司符合配股条件的说明、公司《2004 年度配股预案》、公司 2004 年配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报告、召开公司 2003 年度股东大会等十八项决议。

(5)2004 年 4 月 21 日公司董事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 2004 年第一季度报告。

(6)2004 年 6 月 9 日公司董事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更换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对提交 200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部分议案予以撤销、延期召开公司 2003 年年度股东大会四项决议。

(7)2004 年 6 月 25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召开第一次会议，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聘任公司总裁、副总裁、总会计师及董事会秘书。

(8)2004 年 7 月 13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召开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佳木斯市百货大楼经营性资产、佳木斯市华联商厦经营性资产和吉林市百货大楼经营性资产的决议。

(9)2004 年 7 月 25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册成立大商集团鸡西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的决议。

(10)2004 年 8 月 14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册成立大商集团锦州家家广场有限公司、大商集团阜新新玛特购物休闲广场有限公司的决议。

(11)2004 年 8 月 23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召开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04 年半年度报告正文及半年报摘要。

(12)2004 年 9 月 12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注册成立大商集团抚顺东洲超市有限公司的决议。

(13)2004 年 9 月 18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以通讯方式召开第七次会议，以签字方式通过《关于委托理财、子公司对外投资等情况的自查报告》。

(14)2004 年 9 月 27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召开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鸡西商埠、鸡西世纪商厦大楼资产的决议。

(15)2004 年 10 月 25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召开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04 年度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16)2004 年 11 月 3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注册成立大商集团佳木斯百货大楼有限公司、注册成立大商集团佳木斯华联商厦有限公司、注册成立大商集团吉林百货大楼有限公司、注册成立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盘锦新玛特购物休闲广场等四项决议。

(17)2004 年 11 月 23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十一次会议，以签字方式通过注册成立大商集团本溪超市有限公司的决议。

(18)2004 年 12 月 28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十二次会议，以签字方式通过注册成立大连大福珠宝经营公司的决议。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经 2004 年 6 月 25 日公司 200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 200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 2003 年末总股本 267,016,90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 0.10 元（含税）现金红利。8 月 16 日公司刊登了《分红派息实施公告》，股权登记日为 8 月 19 日，除息日为 8 月 20 日，红利发放日为 8 月 25 日。

（六）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经大连华连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 2004 年度实现净利润 14,097.84 万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和公益金 3563.10 万元后，可供分配利润 10,534.74 万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6,523.55 万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 27,058.29 万元。经董事会研究决定，200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 2004 年末总股本 267,016,90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红利 2670.17 万元，结存未分配利润 24,388.12 万元，结转下一年度。

2004 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以公司 2004 年末总股本 267,016,905 股为基数，每 10 股转增 1 股。

（七）其他报告事项

- 1、本年度公司仍以《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作为公司信息披露报刊。
- 2、大连华连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王秀玉、王忠海对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

专 项 审 核 报 告

内审字(2005)171-1号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号文）的要求，对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04年度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审核。现将贵公司2004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公司与关联方的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贵公司关系
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	控制关系
中兴大连商业大厦	受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大连易玛特软件开发中心	受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北京天客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受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注：贵公司的国家股经大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授权，由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管理，其股权性质不变，持股人和受益人为大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为贵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二、截止2004年12月31日贵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说明如下：

关联方名称	与贵公司关系	2004年1月1日余额	全年累计发生额		2004年12月31日余额	资金占用形式	资金占用原因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	控制关系	30,400,000.00		30,400,000.00		其他应收款	非经营占用
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	控制关系		131,000,000.00	246,336,538.45	115,336,538.45	其他应付款	经营占用
中兴大连商业大厦	受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3,792,609.14		3,792,609.14		应收帐款	经营占用
大连易玛特软件开发中心	受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5,688,930.00		5,688,930.00	预付帐款	经营占用
大连易玛特软件开发中心	受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9,962,571.12	7,801,057.62	2,161,513.50	其他应收款	经营占用
北京天客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受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964,115.74	964,115.74		应收帐款	经营占用

注：上述贵公司与关联方的资金往来均以货币资金的形式支付。

大连华连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 大连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秀玉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忠海

3、独立董事对公司累计和当期对外担保情况、执行前述规定的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夏春玉、贵立义、史德刚、陈明键、肖国全认为：公司能够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没有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也未强制公司为他人提供担保；

九、监事会报告

（一）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1、2004 年 4 月 8 日，监事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3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公司 200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对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议案的审核意见、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提名的议案等四项决议。

2、2004 年 6 月 25 日，监事会召开会议，选举张石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

（二）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04 年各项经营决策程序合法，能够严格对照中国证监会相关文件的要求，有效完善内部控制体系，防范了管理和财务风险；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公司职务时能恪守职责，严格自律，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通过对公司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的细致的检查，认为公司严格执行了财经法规和财务制度，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健全，2004 年度财务报告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经大连华连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及对所涉事项做出的评价是客观客观、准确、公正的。

（四）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公司的资产收购行为是严格以资产评估事务所所出具的报告为依据，合理确定收购价格，按照公平、公正原则进行操作的，未发现内幕交易，亦无损害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现象发生。

（五）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在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未发生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现象，受让盘锦辽河商业城净资产及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价格合理，程序规范，没有发现内幕交易，符合国家有关政策规定，没有损害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

十、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重大诉讼

报告期内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1)根据公司与佳木斯市贸易行业管理办公室签订的《佳木斯市百货大楼并购协议书》、《佳木斯市华联商厦并购协议书》，公司以收购净资产方式，分别以 650 万元和 350 万元人民币价格收购佳木斯市百货大楼和佳木斯市华联商厦的经营性资产。

根据公司与吉林市商业委员会签订的《吉林市百货大楼并购协议书》，公司以收购净资产方式，以 0 元价格收购吉林市百货大楼的经营性资产。

上述收购详见 2003 年 7 月 22 日《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公司公告。

上述收购的三家企业均为当地最大的传统百货店，拥有稳定的顾客群，未来具有较强的发展潜力。此次收购填补了公司在该地区的资源空白，壮大公司的资产规模，收购后公司对其进行重新整合，提高其营运能力和经济效益，将进一步增强公司在东北区域内的扩张和竞争力，保持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

(2)根据公司与鸡西市商业资产经营总公司和鸡西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签订的《鸡西商埠资产转让协议书》、《鸡西市世纪商厦资产转让协议书》，公司分别以 800 万元、3700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收购鸡西商埠和鸡西市世纪商厦大楼资产。详见 2004 年 9 月 29 日《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公司公告。

收购后公司投入资金对其进行重新改造，将其合并改建为鸡西新玛特购物广场，整体提升其经营管理水平和经营档次，使其成为当地规模最大、功能最齐备、最具市场竞争力的企业，使公司在东北地区的规模和竞争能力将得到进一步增强，给公司带来较丰厚经济回报。

(3)经 2004 年 4 月 8 日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公司以 2199.35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收购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所属盘锦辽河商业城经营性资产。详见 2004 年 4 月 10 日《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公司公告。

盘锦辽河商业城具有独特的地缘优势，资产状况良好，盈利能力较强，具有很大的发展潜力，本次收购将可以进一步解决关联交易问题，而且有利于保持公司持续稳健地增长，为今后公司进一步开拓盘锦市场打下基础。

(三)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销售、采购货物

本期公司配货中心向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所属的子公司销售货物 96.41 万元，占公司同类交易的 0.015%，公司及所属子公司从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公司采购货物 1565.15 万元，占公司同类交易的 0.28%。

2、支付租赁费

根据公司与大连市第二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中兴大连商业大厦签署的租赁协议，本期公司分别向其支付租赁费 120 万元和 60 万元。

3、收购资产

经公司 2004 年 4 月 8 日董事会批准，公司以 2199.35 万元人民币的价格收购集团公司所属盘锦辽河商业城净资产，收购价格以大连源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为准。

4、关联方往来款项

报告期末公司与关联方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216.15 万元，预付帐款余额为 568.89 万元，主要系 2004 年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向集团所属公司大连易玛特软件开发中心采购货物的其他应收款、预付帐款余额。

报告期末公司与关联方其他应付款余额为 11,533.65 万元，主要系公司子公司大连国际商贸大厦有限公司根据《转让合同》应付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的往来款项。

5、公司短期贷款 118,600.00 万元由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四)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托管事项。

2、承包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承包事项。

3、租赁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租赁事项。

4、担保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担保事项。

5、委托理财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6、其他重大合同

(1)经 2004 年 3 月 19 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与北京市自来水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开发公司、北京中冶安顺达冶金总公司、北京华超联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华迪技术开发公司签署《合同解除协议书》，解除公司与上述公司签署的关于受让上述公司持有的对北京天客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2%股权及相关债权的《股权转让协议》，当事人之间互不承担赔偿责任。详见 2004 年 3 月 20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公司公告。

(2)2004 年 7 月 13 日公司与更生公司株式会社迈凯乐、香港新玛有限公司、大连国际商贸大厦有限公司、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转让合同》，香港新玛有限公司、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分别受让更生迈凯乐持有的国贸大厦 25%和 45%的股份，转让价款共计 1500 万元。详见 2004 年 7 月 23 日《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公司公告。

(3)公司与大连电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公司承租位于大连市沙河口区马栏广场电业·逸彩园购物中心地下一层及地上一层共计 10870 平方米的房屋。租期 20 年，租金前五年每年 400 万元人民币，第六年为 500 万元人民币，以后每年租金以 500 万元为基础，逐年递增 1.5%。租赁后公司将其改造为大商集团新玛特超市马栏店，并于 7 月 16 日正式开业。

(4)公司与大连商业城有限公司和大连天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及管理合同》，公司承租位于大连市沙河口区西安路 123 号罗斯福天兴国际中心地下一层至地上五层建筑，总建筑面积约 21147.4 平方米。租赁期限 20 年，第一年租金 700 万人民币，以后每年交纳含税营业收入 5%的抽成租金。租赁后公司将其改建成麦凯乐西安路店，该店已于 2004 年 12 月 25 日开业。

(5)公司与大连亿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公司承租位于大连市开发区金马路 198 号亿锋都市广场中的一、二、三层及地下一层的东南角 6#8# 区域，总建筑面积 2.5 万平方米。租赁期限 20 年，第一年租金 1067.6 万元人民币，从第三年起每年递增 2%。租赁后公司将其改建为麦凯乐开发区店，该店已于 2005 年 2 月 25 日开业。

(6)公司与盘锦裕华商厦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公司承租位于盘锦市兴隆台区兴隆大街与林丰路交汇处的裕华商厦，建筑面积 36330 平方米，租赁期 20 年。租赁期内，第一、二年每年租金 230 万元；第三、四、五年每年租金 632.5 万元；第六、七年每年租金 805 万元；第八、九、十年每年租金 862.5 万元；第十一年至第二十年租金为每年保底租金 862.5 万元加税后利润 30%提成。公司在该地新建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盘锦新玛特购物休闲广场，于 2005 年 1 月 29 日正式开业。

(7)公司与锦州大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公司承租位于锦州市凌河区南京路六段 16 号的房屋，租赁面积 7600 平方米，租赁期 16 年。第一至第五年租金每年 76 万元；第六至第十年每年租金 77.52 万元；第十一至第十五年每年租金 78.28 万元；第十六年每年租金 79.04 万元。公司在该地新建大商集团锦州家家广场有限公司。

(8)公司与大连锦绣房屋开发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公司承租位于大连市沙河口区锦绣路 58 号“锦绣商城”一、二层公建及其相关联可使用面积，租赁面积 1.2 万平方米，租赁期 20 年，租金为每年 290 万元。公司在该处房屋新建的大商集团新玛特超市锦绣店已经于 2004 年 12 月 18 日开门纳客。

(9)公司与大连世达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托管协议书》，公司经营管理对方所有的旅顺世达购物广场，并使用大商新玛特购物休闲广场（旅顺世达店）商号，期限 20 年。大商新玛特购物休闲广场（旅顺世达店）已于 2005 年 1 月开业。

(10)公司与葫芦岛市金鑫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和大商集团葫芦岛新玛特有限公司签订《协议书》。公司将所持有的大商集团葫芦岛新玛特有限公司 90%股权以 950 万元价格转让给葫芦岛市金鑫集团投资有限公司，大商集团葫芦岛新玛特有限公司以公司加盟店形式经营。

(11)公司与邢伟平、孙德家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公司承租瓦房店市文兰办事处福德委的房产用于经营家电零售。租赁面积 2500 平方米，租期 5 年，每年的房屋和设备租金共 60 万元。公司在该处房屋新建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大商电器瓦房店商场，于 2005 年 1 月 21 日开业。

(12)公司与朝阳市兴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合同书》，公司承租位于朝阳市双塔区新华路三段 28 号永业大厦的二、三、四层及其配套设备，总建筑面积 4077.94 平方米。租赁期为 5 年，第一年租金 20 万元，第二年租金 30 万元，从第三年起每年租金 40 万元人民币。租赁后公司将其改造为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大商电器朝阳商场，并于 2004 年 11 月 26 日开业。

(13)公司与庄河市新天地商业城有限公司签订《租赁协议书》，公司承租位于庄河市中心街文化街的庄河新天地商业城，建筑面积 1811 平方米，租赁期 5 年，每年租金 55 万元人民币。租赁后公司将其改造为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大商电器庄河商场，于 2004 年 12 月 19 日开业。

(14)公司与辽宁省高速公路实业发展总公司签订《承包合同书》，公司承包经营沈大高速公路服务区内 12 个商场，每个商场面积在 200—300 平方米之间，承包期 5 年。每个商场的承包金为每年 15 万元，每年承包金共计 180 万元。公司已在该服务区新建了 12 家大商超市，并于 2004 年 8 月 29 日开业。

(15)根据公司之子公司大商集团抚顺百货大楼有限公司与抚顺市东航经贸有限公司签订《联营协议书》，两公司合作经营大商集团抚顺新生活超市东洲店。合作期 20 年，合作期间东航经贸提供东洲超市的经营场地，抚顺百货大楼按“保底及销售抽成，两者取其高”的原则向对方支付收益，保底收益金为：前三年每年 100 万元，第四至第六年每年 140 万元，第七至第十年每年 180 万元，从第十一年始以 180 万元为基数每年递增 10%。大商集团抚顺新生活超市东洲店已于 2004 年 9 月 26 日开业。

(16)根据公司之子公司吉林百货大楼与吉林市八四一设施管理处签订的《租赁合同》，公司承租吉林市 841 设施地下部分，建筑面积 5250 平方米，年租金 110 万元，第三年上调一次，上调比例按 5%递增。租赁后公司将其改建为大商超市吉林店。

(17)根据公司之公司抚顺百货大楼与抚顺市老虎台商场签订的《合作合同》，两公司合作经营大商集团新玛特老虎台店。合作期十五年，合作期间抚顺市老虎台商场提供一至二楼经营面积及附属作为合作项目经营场地，抚顺百货大楼负责安排其下岗职工 20 人就业。大商集团新玛特老虎台店已于 2004 年 10 月 31 日开业。

(五)公司或持有 5%以上股东对公开披露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没有承诺事项。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公司续聘大连华连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审计机构。2004 年度公司支付给该会计师事务所财务审计费 60 万元，公司不承担差旅费等其他费用。该事务所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为 12 年。

根据《关于证券期货审计业务签字注册会计师定期轮换的规定》，公司 2004 年度审计工作签字注册会计师由车冬梅变更为王忠海。

(七)公司、董事会、董事受处罚及整改情况

2003 年 8 月 11 日至 9 月 5 日中国证监会大连特派办对公司进行了巡回检查，公司董事会及时提出整改方案并进行同步整改。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执行整改方案，并取得一定进展。详见 2003 年 10 月 24 日、2004 年 2 月 12 日和 11 月 26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公司公告。

(八)其它重大事项

1、经国家商务部商合批[2003]450 号文批准，并经 2004 年 4 月 8 日公司董事会批准，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新玛有限公司于 2004 年 5 月在香港注册成立。详见 2004 年 6 月 5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公司公告。

2、2004 年 11 月 4 日公司就相关媒体传言及公司拟增资石家庄北人集团有限公司一事发布公告。详见 2004 年 11 月 4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公司公告。

3、2003 年 12 月 17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大连国际商贸大厦有限公司就华夏瑞仕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严重违约、给国贸大厦造成巨额损失一事，向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04 年 9 月 16 日，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对此案做出（2003）辽民三合初字第 80 号民事调解书。详见 2004 年 3 月 17 日和 10 月 21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公司公告。

4、2000 年 10 月 25 日日本清水建设株式会社因对工程款数额无法达成一致，将本公司之子公司大连国际商贸大厦有限公司诉至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于 2004 年 12 月 28 日做出（2000）辽民初字第 6 号《民事判决书》。详见 2004 年 12 月 31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公司公告。

5、鉴于大连国际商贸大厦有限公司原日方股东日本更生株式会社迈凯乐申请进入企业再生更生阶段，2001 年 11 月，日本国际协力银行因 8340 万美元借款合同纠纷事项，将大连国际商贸大厦有限公司诉至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由于原借款合同担保人日本更生株式会社迈凯乐已进入企业再生阶段，日本国际协力银行要求国贸大厦提前偿还借款本金、利息及相应的“未付款利息”，根据 2004 年 7 月 13 日签订的《转让合同》，日本更生迈凯乐株式会社放弃其代国贸大厦向日本国际协力银行偿还的 48.16 亿日元银行借款的追偿权，目前借款余额尚有四千多万美元，该案件尚在审理之中。

6、经大连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2004]186 号《关于原则同意大连国际商贸大厦有限公司减少投资的批复》，公司之子公司大连国际商贸大厦有限公司将投资总额由 15 亿元人民币减至 9 亿元人民币，注册资本由 5 亿元人民币减至 3 亿元人民币，投资各方出资比例不变。详见 2004 年 12 月 3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公司公告。

（九）期后事项

2005 年 2 月 25 日，大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与中国百联（香港）有限公司和上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签署《中外合资大连大商国际有限公司合资合同》，决定由三方共同出资设立大连大商国际有限公司。合资公司拟注册资本 16 亿元人民币，其中大连市国资委拟以所持有的大商股份 29.5%国有股股份计 78,769,987 股（经评估作价确定为 6.4 亿元人民币）出资，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40%；百联香港以相当于人民币 7.2 亿元的美元出资，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45%；上华控股以相当于人民币 2.4 亿元的美元出资，占注册资本总额的 15%。

此次股权转让行为尚需获得国务院国资委、商务部的批准和中国证监会出具无异议函后方可实施。

详见 2005 年 3 月 1 日、3 月 3 日及 3 月 16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刊登的相关公司公告。

十一、财务报告

1、审计报告

大连华连会计师事务所内审字[2005] 171 号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04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及合并的资产负债表、2004 年度母公司及合并利润及利润分配表和 2004 年度母公司及合并的现金流量表。这些会计报表的编制是贵公司管理当局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会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合理确信会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审计工作包括在抽查的基础上检查支持会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证据，评价管理当局在编制会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作出的重大会计估计，以及评价会计报表的整体反映。我们相信，我们的审计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上述会计报表符合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0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0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 2004 年度的现金流量。

大连华连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秀玉

中国

大连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忠海

二〇〇五年四月八日

2、会计报表（附后）

3、会计报表附注

(一) 公司简介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是1992年5月经大连市体改委批准,由国有企业改组设立的股份公司。1993年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后,于1993年11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近几年公司立足于主业,以购并发展、低成本扩张为战略,先后在东北收购开发了大型百货商店十几个,在新建了以购物、休闲、娱乐为一体的新型百货业态—新玛特购物广场的同时,又开发了大商电器专业连锁网络,目前公司已发展成为百货、超市、新玛特、大商电器连锁的大型百货公司。经营范围:商品零售兼批发、加工服务、仓储、农副产品收购、电子计算机技术服务、出租柜台、展览及策划等。

(二) 主要会计政策

1. 会计制度:执行财政部颁发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 会计年度: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3. 记帐本位币: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4. 记帐原则及计价基础:以权责发生制为原则进行会计核算,以实际成本为计价基础。

5.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为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 坏帐核算方法:

坏帐确认标准:

(1) 对因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2) 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清偿义务超过三年仍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坏帐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公司坏帐准备按帐龄分析法计提。规定计提的比例为:帐龄在年内的,按应收款项(包括应收帐款和其他应收款,下同)余额的5%计提;帐龄在1-2年的,按应收款项余额的10%计提;帐龄在2-3年的,按应收款项余额的20%计提;帐龄在3-4年的,按应收款项余额的30%计提;帐龄在4-5年的,按应收款项余额的50%计提;帐龄在5年以上的,按应收款项余额的100%计提。

7. 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包括库存材料、库存商品和低值易耗品。存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存货的发出采用先进先出法核算,低值易耗品采用五五摊销法核算。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跌价准备按期末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预计的跌价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8. 长期投资的核算:

(1) 长期债权投资:

A. 债券投资:按实际支付的款项扣除支付的税金和手续费等各项附加费用以及已到期尚未领取的利息后的余额作为实际成本记账;实际成本与债券面值的差额,作为溢价或折价,在债券存续期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债券款项按期计算应计利息,应计利息减债券投资

溢价（或加折价）摊销额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处置债券投资时，以实际取得的价款与帐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损益。

B. 其他债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价款记账；按期计算的应计利息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2) 长期股权投资：按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确定的公允价值扣除已到期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作为实际投资成本。对拥有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20% 以下且不具有重大影响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拥有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20% 至 50% 或虽投资不超过 20% 但具有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进行核算；对拥有被投资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50% 以上或虽投资不超过 50% 但具有实际控制权的，按权益法核算并编制合并会计报表。按权益法核算时，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所占份额的差额列为股权投资差额，在规定期限内平均摊销，如合同有规定期限的，按合同规定的期限摊销，如合同没有规定期限的，按不超过 10 年摊销；如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所占份额的差额，则一次计入资本公积。

(3)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的金额低于帐面价值，并且这种降低的价值在可预计的未来期间内不可能恢复，将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投资帐面价值的差额作为长期投资减值准备。预计的长期投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9、固定资产及其折旧：固定资产是指使用年限在一年以上，单位价值在 2,000 元以上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家具用具、电子设备等。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按原值的 5% 计留残值，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确定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15 年—35 年	6.67%— 2.71%
(其中内装修)	15 年	6.67%)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0 年	10%
机器设备	10 年—20 年	9.5%—4.75%
运输设备	10 年	9.5%
家具用具	5 年	19%
电子设备	5 年	19%

期末按单项固定资产帐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对可收回金额低于帐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10、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期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当存在下列情况时，则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1) 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
- (2) 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公司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 (3) 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11、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计价

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计价；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价值计价；
自行开发并按法律程序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按依法取得时发生的注册费、聘请律师等费用计价。

(2) 无形资产摊销方法

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在合同或法律、规章规定的受益年限或有效年限内平均摊销，合同和法律、规章没有明确规定受益年限或有效年限的，按不超过 10 年的期限摊销。

(3) 公司购入或以支付土地出让金方式取得的土地使用权，在尚未开发或建造自用项目前，作为无形资产核算，并按规定的期限分期摊销；公司利用土地建造自用项目时，将土地使用权的帐面价值全部转入在建工程成本。

(4) 期末按单项无形资产帐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可收回金额低于帐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5) 公司无形资产包括房屋使用权、天桥使用权、土地使用权、电脑软件费。房屋使用权按 20 年摊销；天桥使用权按 20 年摊销；土地使用权按 40 年摊销；电脑软件费按 5 年摊销。

12、长期待摊费用：(1)期初进项税按当地税务局每年核定的数额摊销；(2)筹建期间所发生的费用（除购建固定资产外），先在长期待摊费用中归集，于开始生产经营当月一次计入开始生产经营当月的损益。

13、借款费用的核算方法

为购建固定资产而专门借入的款项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所购建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发生的，计入所购建固定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发生的，计入财务费用；除为购建固定资产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外，其他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直接计入财务费用。

14、收入确认原则：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对该商品所有权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并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可靠地计量时，可确认营业收入实现。

15、所得税：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采用应付税款法。

16、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根据财政部《合并会计报表暂行规定》和财会二字（96）2 号“关于合并报表合并范围请示的复函”等规定，对公司拥有 50%以上（不含 50%）权益性资本的子公司的会计报表进行合并。对于资产总额、收入总额和利润总额均达不到母公司资产总额、收入总额和利润总额 10%的子公司，不纳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合并时，公司的重大内部交易和资金往来均互相抵消。在合并过程中，母、子公司采用的会计制度不同，由此产生的差异，根据重要性原则决定是否调整。

公司在编制合并会计报表时，对子公司当年提取的盈余公积按公司所拥有的权益性资本的比例，相应调整公司当年提取的盈余公积。

17、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期公司无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的变更。

(三) 税项

1、企业所得税：所得税按 33% 缴纳。公司控股子公司大连国际商贸大厦有限公司系中外合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33%，根据大连市税务局大税字[1986]8 号关于鼓励外商投资免征、减征地方所得税的相关规定免交 3% 地方所得税。

2、流转税

税 种	税 目	税率
增值税	商品销售收入、返利收入	13%、17%
营业税	租金收入、仓储和运输收入、文化娱乐收入	3%、5%、20%
消费税	黄金、白金饰品销售收入	5%

3、城市维护建设税及教育费附加，分别按当期应缴纳增值税、营业税和消费税的 7% 和 3% 缴纳，地方教育费按当期应缴纳增值税、营业税和消费税的 1% 缴纳，地方文化建设费按文化娱乐业收入的 3% 缴纳。

4、费用性税金包括车船使用税、土地使用税、房产税、印花税等，按照有关规定上缴并计入当期费用。

（四）控股子公司及合营企业

1、控股子公司及合营企业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公司 投资额	占权益比例		是否 合并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大商集团抚顺百货大楼有限公司	抚顺	王志敏	7,780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7,002	90%		是
大商集团抚顺商业城有限公司	抚顺	王志敏	500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450	90%		是
大商集团抚顺商贸大厦有限公司	抚顺	王志敏	500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450	90%		是
大商集团抚顺新玛特有限公司	抚顺	王志敏	480	烟、酒、糖、茶等	432	90%		是
大商集团抚顺东洲超市有限公司	抚顺	王志敏	50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45	90%		是
大商集团锦州百货大楼有限公司	锦州	曾 刚	3,889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3,500	90%		是
大商集团葫芦岛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葫芦岛	曾 刚	1,000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900	90%		是
大商集团锦州锦华商场有限公司	锦州	曾 刚	500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450	90%		是
大商集团锦州家家广场有限公司	锦州	曾 刚	50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45	90%		是
大商集团营口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营口	佟晓春	3,000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2,700	90%		是
大商集团牡丹江百货大楼有限公司	牡丹江	丁元德	5,700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5,130	90%		是
大商集团牡丹江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牡丹江	丁元德	1,000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880	88%		是
大商集团鸡西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鸡西	丁元德	1,000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900	90%		是

大商集团佳木斯百货大楼有限公司	佳木斯	刘福海	2,500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2,350	94%		是
大商集团佳木斯华联商厦有限公司	佳木斯	刘福海	1,800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1,692	94%		是
大商集团吉林百货大楼有限公司	吉林	单鹏程	1,000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900	90%		是
香港新玛有限公司	香港	牛 钢	280 万美元	进出口、批发零售、生产设计、广告策划、投资租赁、餐饮娱乐	280 万美元	100%		是
大商集团本溪商业大厦有限公司	本溪	王 毅	6,220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5,598	90%		是
大商集团本溪超市有限公司	本溪	王 毅	400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240	60%		是
大商集团沈阳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沈阳	张尧志	26,000	国内商品贸易(国家限定除外)、出租柜台、商品展览展示服务	25,220	97%		是
大商集团大庆长春堂药店连锁有限公司	大庆	文 达	200	化学药制剂、中成药、抗生药、医疗器械等	180	90%		是
大连衬衫厂	大连	曲禄生	1322	衬衫制造、兼营；进出口业务进料加工及三来一补	1322	100%		是
大商集团盘锦辽河商业城有限责任公司	盘锦	齐洪勤	2,000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2,000	100%		是
大连国际商贸大厦有限公司	大连	牛 钢	30,000	商业零售、酒店、餐饮、写字楼出租等	16,500	30%	25%	是
中百商业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	牛 钢	1,500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1,020	68%		否
大连大商迈凯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大连	韩德良	300	国际商贸大厦物业管理	246	51%	31%	否

注：

(1)公司对大连国际商贸大厦有限公司的直接控股比例为 30%，香港新玛有限公司对大连国际商贸大厦有限公司的投资比例为 25%，故公司对大连国际商贸大厦有限公司直接和间接控股比例合计为 55%。

(2)公司对大连大商迈凯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的直接控股比例为 51%，大连国际商贸大厦有限公司对大连大商迈凯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的投资比例为 31%，故公司对大连大商迈凯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的直接和间接控股比例合计为 82%。

(3)香港新玛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280 万美元，其中公司出资 2,799,999.00 美元，自然人牛钢出资 1 美元。因自然人所占股权比例极小，所以上表中所列示的公司股权比例按照 100%计算。

(4)控股子公司简称

大商集团抚顺百货大楼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抚顺百货；

大商集团抚顺东洲超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抚顺东洲超市；

大商集团锦州百货大楼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州百货；

大商集团葫芦岛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葫芦岛新玛特；

大商集团锦州锦华商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华商场；
大商集团锦州家家广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州家家广场；
大商集团营口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营口新玛特；
大商集团抚顺商业城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抚顺商业城；
大商集团抚顺商贸大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抚顺商贸大厦；
大商集团抚顺新玛特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抚顺新玛特；
大商集团牡丹江百货大楼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牡丹江百货；
大商集团牡丹江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牡丹江新玛特；
大商集团本溪商业大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溪商业大厦；
大商集团本溪超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溪超市；
大商集团沈阳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沈阳新玛特；
大商集团大庆长春堂药店连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庆长春堂药店；
大商集团盘锦辽河商业城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盘锦辽河商业城；
香港新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新玛；
大商集团吉林百货大楼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林百货；
大商集团鸡西新玛特购物广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鸡西新玛特；
大商集团佳木斯百货大楼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木斯百货；
大商集团佳木斯华联商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木斯华联商厦；
大连国际商贸大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贸大厦。

2、本年度纳入合并报表的控股子公司

本年度纳入合并报表的子公司有抚顺百货、抚顺商业城、抚顺商贸大厦、抚顺新玛特、抚顺东洲超市、锦州百货、锦华商场、锦州家家广场、营口新玛特、牡丹江百货、牡丹江新玛特、鸡西新玛特、本溪商业大厦、本溪超市、沈阳新玛特、佳木斯百货、佳木斯华联商厦、吉林百货、香港新玛、盘锦辽河商业城、大庆长春堂药店、大连衬衫厂、国贸大厦。

3、本年度新增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本年度新增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有锦州家家广场、本溪超市、佳木斯百货、佳木斯华联商厦、吉林百货、盘锦辽河商业城、鸡西新玛特、香港新玛、抚顺东洲超市、国贸大厦。

(1) 本年度新增收购的子公司如下：

A、公司董事会于 2004 年 4 月 8 日通过了收购盘锦辽河商业城净资产的议案，根据公司董事会的决议和公司签定的收购协议，截止 2004 年 6 月 1 日公司已全额支付收购款 21,993,466.02 元，收购日的确定是以收购款支付日 2004 年 6 月 1 日为准。本年度公司合并了盘锦辽河商业城 200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及 2004 年 6 月-12 月的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

B、公司董事会于 2004 年 7 月 13 日通过了收购佳木斯百货、佳木斯华联商厦、吉林百货三家净资产的议案，根据公司董事会的决议和公司签定的收购协议，截止 2004 年 7 月 16 日公司分别以 650 万元、350 万元、0 元付清了上述三家公司的收购款，收购日的确定是以收购款支付日 2004 年 7 月 16 日为准。本年度公司合并了佳木斯百货、佳木斯华联商厦、吉林百货的 200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及 2004 年 7 月 16 日-12 月的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

收购后公司分别于 2004 年 11 月 15 日、2004 年 11 月 16 日、2004 年 11 月 19 日将吉林百货、佳木斯百货、佳木斯华联商厦改制为有限公司；改制后公司对吉林百货的投资比例为 90%，对佳木斯百货、佳木斯华联商厦的投资比例均为 94%。

C、公司原持有国贸大厦 30%的股权，2004 年 7 月 13 日更生公司株式会社迈凯乐将其持有的国贸大厦 70%的股份，分别转让给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 45%和香港新玛 25%，该部分股权转让后公司对国贸大厦的投资比例直接和间接合计为 55%。该股权转让事项于 2004 年 7 月 21 日获得了大连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大外经贸资二字（2004）132 号文件的批准，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和香港新玛已于 2004 年 7 月 13 日支付了上述转让款项。股权转让的确认日为 2004 年 7 月 21 日，本着重要性的原则，本年度公司合并了国贸大厦 200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及 2004 年 8 月-12 月的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

（2）本年度新设立的子公司如下：

香港新玛、鸡西新玛特、锦州家家广场、本溪超市、抚顺东洲超市系公司本年度新成立的子公司，成立日期分别为 2004 年 5 月 12 日、2004 年 8 月 11 日、2004 年 10 月 19 日、2004 年 12 月 20 日、2004 年 9 月 20 日。

4、本年度合并报表范围减少的子公司：

本年度减少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为葫芦岛新玛特。根据公司与葫芦岛新玛特及葫芦岛市金鑫集团投资有限公司签定的协议，公司将持有葫芦岛新玛特 90%的股权全部转让给葫芦岛市金鑫集团投资有限公司，截止 2004 年 4 月 22 日公司已全部收到股权转让价款 950 万元。本年度公司仅合并了葫芦岛新玛特 2004 年 1 月-3 月的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

5、本年度拥有被投资单位 50%以上的权益性资本而未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本年度拥有被投资单位 50%以上的权益性资本而未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有大连大商迈凯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中百商业联合发展有限公司。大连大商迈凯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2004 年末资产总额和 2004 年度销售收入总额及利润总额分别为 12,495,851.75 元、12,705,312.10 元和 4,849,410.23 元；中百商业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2004 年末资产总额和 2004 年度销售收入总额及利润总额分别为 15,512,674.99 元、12,362,257.59 元和 214,102.23 元。根据财政部财会二字（1996）2 号文的有关规定，其资产总额、销售收入及利润总额均未达到母公司资产总额、销售收入及利润总额的 10%，故未予以合并，只按权益法核算。

（五）合并会计报表附注

1、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现 金	2,293,332.70	68,831.53
银行存款	582,526,390.55	245,253,893.38
其他货币资金	38,411,007.78	-
合 计	623,230,731.03	245,322,724.91

注：

（1）货币资金期末比期初增加 377,908,006.12 元，增长率为 154.05%，增长的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新增合并了国贸大厦、佳木斯百货、佳木斯华联商厦、吉林百货、盘锦新玛特等子公司的会计报表所带入的货币资金所致。

(2)期末现金 2,293,332.70 元,其中美元现钞 2,624.33 元,折合人民币 21,724.29 元;日元现钞 168,604.00 元,折合人民币 13,530.47 元。期末银行存款 582,526,390.55 元,其中美元存款 493,327.13 元,折合人民币 4,083,070.61 元;港币存款 7,695,171.48 元,折合人民币 8,189,631.35 元;日元存款 9,036.00 元,折合人民币 702.10 元。

(3)期末其他货币资金 38,411,007.78 元。详细情况如下:

公司因办理银行承兑汇票业务,根据承兑行的规定设立了保证金专户存款,年末公司保证金专户的存款余额为 35,734,467.38 元;

因办理信用证结算业务而设立了保证金专户存款,年末公司该保证金专户的存款余额为 2,676,540.40 元。

2、应收票据

单位:人民币元

票据种类	票面金额	备 注
银行承兑汇票	320,614.17	无息票据
合计	320,614.17	

注:无提前贴现和到期未兑付的应收票据。

3、应收帐款

单位:人民币元

帐 龄	期末数	比例%	坏帐准备	期初数	比例%	坏帐准备
一年以内	23,458,173.49	82.39	1,172,908.67	7,231,503.53	45.75	361,575.19
一至二年	630,451.26	2.21	63,045.12	2,374,261.12	15.02	237,426.11
二至三年	132,501.08	0.47	26,500.22	2,114,087.59	13.37	422,817.52
三年以上	4,251,165.56	14.93	4,182,996.98	4,087,471.44	25.86	1,853,806.18
合计	28,472,291.39	100.00	5,445,450.99	15,807,323.68	100.00	2,875,625.00

注:

(1)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欠款;

(2)应收帐款期末比期初增加 12,664,967.71 元,增长率为 80.12 %。增加原因系公司本期新增合并了国贸大厦、佳木斯百货、佳木斯华联商厦、吉林百货、盘锦新玛特等子公司会计报表所致;

(3)前 5 名欠款单位总额为 6,262,096.76 元,占期末应收帐款总额的 21.99%;

4、其他应收款

单位:人民币元

帐 龄	期末数	比例%	坏帐准备	期初数	比例%	坏帐准备
一年以内	65,609,711.05	63.05	3,280,485.55	174,061,990.96	86.92	8,703,099.55
一至二年	14,219,873.30	13.66	1,421,987.33	5,048,993.08	2.52	504,899.31
二至三年	2,023,708.61	1.94	404,741.72	7,698,684.26	3.84	1,539,736.84
三年以上	22,214,233.71	21.35	13,717,351.68	13,439,862.81	6.72	9,795,400.64
合计	104,067,526.67	100.00	18,824,566.28	200,249,531.11	100.00	20,543,136.34

注:

(1)无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欠款;

(2)其他应收款期末比期初减少 96,182,004.44 元,降低率为 48.03%,减少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收回上年期末挂帐的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 3,040.00 万元往来款项,并且公司本期加大资金及时回笼的力度,控制往来占款时间所致;

(3)前 5 名欠款单位总额为 41,265,459.35 元,占期末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39.65%;

(4)坏帐准备按 50%比例以上计提的主要客户及欠款额为辽科联十三方块 6,300,000.00 和锦州站前百货 6,200,000.00 元。

5、预付帐款

单位：人民币元

帐 龄	期末数	所占比例%	期初数	所占比例%
一年以内	213,717,157.09	100	277,324,891.24	100
合 计	213,717,157.09	100	277,324,891.24	100

注：

(1)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欠款。

(2)本期公司预付帐款期末比期初减少 63,607,734.15 元，降低率为 22.94%。减少原因系公司本年采取加强资金管理，强化集团采购优势等手段，以降低采购资金的占用时间所致。

(3)前 5 名预付款单位总额为 21,720,003.43 元，占期末预付帐款总额的 10.16%。

6、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金 额	跌价准备	金 额	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	719,170,214.01	40,040,153.58	492,123,359.06	31,267,482.45
在产品	754,251.13			
库存材料	5,996,074.23		5,092,180.34	
低值易耗品	14,470,065.02		9,960,941.25	
合 计	740,390,604.39	40,040,153.58	507,176,480.65	31,267,482.45

注：

(1)存货期末较期初增加 233,214,123.74 元，增长率为 45.98%，增加的主要原因系公司本年由于新设立和收购而相续增加了锦州家家广场、本溪超市、盘锦辽河商业城、盘锦新玛特、鸡西新玛特、阜新新玛特、阜新超市、香港新玛、国贸大厦、佳木斯百货、佳木斯华联商厦、吉林百货等数家子公司和分公司致使期末库存增加。

(2)存货跌价准备系根据 2004 年 12 月 31 日存货成本高于存货可变现净值的金额进行计提。

7、待摊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类 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期末数	结余原因
取暖费	2,288,753.64	7,134,147.79	5,743,185.18	3,679,716.25	受益期限未到
保险费	253,720.57	1,694,077.26	1,329,016.06	618,781.77	受益期限未到
租赁费	14,523,750.76	33,298,913.13	30,860,963.89	16,961,700.00	受益期限未到
水电费		3,022,380.36	1,560,719.45	1,461,660.91	受益期限未到
房产税	3,278,611.30	3,270,234.61	5,340,888.97	1,207,956.94	受益期限未到
其他	962,716.73	18,806,699.28	13,859,724.94	5,909,691.07	受益期限未到
合 计	21,307,553.00	67,226,452.43	58,694,498.49	29,839,506.94	

注：待摊费用期末比期初增加 8,531,953.94 元，增长率为 40.04%。增加的主要原因系公司本年经营租赁业务进一步拓展致使租赁费用等支出增加所致。

8、(1) 长期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长期股权投资	108,753,238.03	111,695,082.79	92,280,784.83	128,167,535.99
长期债权投资	20,000.00			20,000.00

合计	108,773,238.03	111,695,082.79	92,280,784.83	128,187,535.99
----	----------------	----------------	---------------	----------------

注：

公司原持有国贸大厦 30%的股权，按权益法核算。2004 年 7 月 21 日更生公司株式会社迈凯乐将其持有的国贸大厦 70%股份，分别转让给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 45%和香港新玛 25%，该部分股权转让后公司对国贸大厦的投资比例通过直接和间接控股增加到 55%，本期期末将其纳入公司的合并会计报表。

(2)长期股权投资：

股票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股 份 类 别	股 票 数 量	占被投资公司股 权的比例	投资金额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信托投 资股份有限公司	定向募集	100,000 股	0.056%	100,000.00
江苏炎黄在线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150,000 股	0.26%	150,900.00
合 计		250,000 股		250,900.00

其他股权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投 资 起止期	投资金额	占被投资公司 注册资本比例 (%)	分得的现 金红利额	按权益法核算本 期权益增减额	按权益法核算 累计权益增减 额
锦州市城市信用联社		5,100,000.00	4.39			
大连新玛特新光酒楼 有限公司	2002.9.17 - 2011.9.16	2,800,000.00	46.67			
吉林市商业银行		5,000,000.00	3.33			
佳木斯市正源投资担 保公司		50,000.00	0.05			
大连大商迈凯乐物业 管理有限公司	1998.9.14 - 2025.9.13	2,460,000.00	82		2,644,383.40	6,231,622.94
中百商业联合发展有 限公司	1997.5.12 - 2017.5.11	10,200,000.00	68	6,665.37	78,501.25	81,709.69
合 计		25,610,000.00		6,665.37	2,722,884.65	6,313,332.63

注：

A．本期新增对吉林市商业银行的投资 5,000,000.00 元,系公司新收购的子公司吉林百货所带入的投资；

B．本期新增对佳木斯正源投资担保公司的投资 50,000.00 元,系公司新收购的子公司佳木斯百货所带入的投资；

C．本期新增对大连新玛特新光酒楼有限公司的投资 2,800,000.00 元,公司持有其 46.67%的股权；

D．公司对大连大商迈凯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的直接投资比例为 51%，商贸大厦对大连大商迈凯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的投资比例为 31%，故公司对大连大商迈凯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的直接和间接投资比例合计为 82%。

股权投资差额

单位：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金额	形成原因	摊销	本期摊销	摊余金额
---------	------	------	----	------	------

			期限		
抚顺百货 *	-107,453.66	收购价差	10 年	-10,745.37	-42,981.47
锦州百货 **	140,175.71	收购价差	10 年	14,017.57	56,070.29
牡丹江百货***	85,694.36	收购价差	10 年	8,569.44	51,416.60
本溪商业大厦 ****	3,717,347.77	收购价差	10 年	371,734.78	2,230,408.66
佳木斯百货*****	47,112,137.61	收购价差	10 年	2,355,606.88	44,756,530.73
佳木斯华联商厦*****	6,760,273.68	收购价差	10 年	338,013.68	6,422,260.00
吉林百货*****	44,862,735.32	收购价差	10 年	2,243,136.77	42,619,598.55
合 计	102,570,910.79			5,320,333.75	96,093,303.36

*系公司对抚顺百货的长期股权投资额与公司拥有的抚顺百货所有者权益的份额之差额。

**系公司对锦州百货的长期股权投资额与公司拥有锦州百货的所有者权益的份额之差额。

***系公司对牡丹江百货的长期股权投资额与公司拥有牡丹江百货的所有者权益的份额之差额。

****系公司对本溪商业大厦的长期股权投资额与公司拥有本溪商业大厦的所有者权益的份额之差额。

*****系公司对佳木斯百货的长期股权投资额与公司拥有佳木斯百货的所有者权益的份额之差额。

*****系公司对佳木斯华联商厦的长期股权投资额与公司拥有佳木斯华联商厦的所有者权益的份额之差额。

*****系公司对吉林百货的长期股权投资额与公司拥有吉林百货的所有者权益的份额之差额。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年末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余额 100,000.00 元，系公司对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计提的减值准备。

(3) 长期债权投资

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债券种类	面值	年利率	购入金额	到期日	本期利息	期末应收利息
锦州港集资债券	20,000.00		20,000.00			

9、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原值

单位：人民币元

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房屋建筑物	2,587,186,013.50	1,834,380,723.32	50,034,820.05	4,371,531,916.77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	81,108,138.42	74,734,019.14	3,974,987.82	151,867,169.74
机器设备	286,142,178.93	104,683,935.12	7,914,947.30	382,911,166.75
运输工具	29,877,993.98	15,029,708.54	3,145,902.67	41,761,799.85
家具用具	19,743,175.85	66,425,524.88	4,531,998.00	81,636,702.73
电子设备	67,286,004.41	32,341,879.43	8,014,898.60	91,612,985.24
合 计	3,071,343,505.09	2,127,595,790.43	77,617,554.44	5,121,321,741.08

注：

期末公司以固定资产对外抵押，取得银行贷款 273,170,000.00 元。抵押物分别为大连商场的南楼、佳木斯百货的营业楼和仓库、佳木斯华联商厦的营业楼、吉林百货的营业楼，上述抵押物的年末原值合计和净值合计分别为 145,394,713.95 元和 133,213,965.94 元。

固定资产期末比期初增加 2,049,978,235.99 元，增长率 66.75%，主要原因为：

A．固定资产完工交付使用从“在建工程”转入 238,168,752.38 元；

B．本期由于收购佳木斯百货、佳木斯华联商厦、吉林百货、盘锦辽河商业城等子公司新增纳入合并报表而使固定资产增加 459,954,904.18 元；

C．本期由于公司对国贸大厦的持股比例增加将其纳入合并报表从而增加固定资产 1,283,713,012.50 元；

期末固定资产无帐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情况，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 累计折旧

单位：人民币元

类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房屋建筑物	208,293,980.56	289,670,987.86	1,453,446.71	496,511,521.71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	12,074,974.49	8,754,517.50	316,114.08	20,513,377.91
机器设备	77,771,463.14	30,981,413.08	3,481,473.69	105,271,402.53
运输工具	12,174,275.25	7,020,588.42	1,759,741.89	17,435,121.78
家具用具	8,606,221.55	44,185,856.12	1,023,355.33	51,768,722.34
电子设备	26,577,417.85	17,618,381.68	4,379,384.20	39,816,415.33
合 计	345,498,332.84	398,231,744.66	12,413,515.90	731,316,561.60

注：累计折旧期末比期初增加 385,818,228.76 元，增长率为 111.67%，增加的主要原因因为公司本期新增合并了国贸大厦、佳木斯百货、佳木斯华联商厦、吉林百货、盘锦新玛特等子公司的会计报表所带入的累计折旧所致。

10、在建工程

(1)

单位：人民币元

工程名称	期初数 (其中: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增加 (其中: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数 (其中:利息资本化金额)	其他减少数 (其中:利息资本化金额)	期末数 (其中:利息资本化金额)	资金来源	预算数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
大连新玛特购物休闲广场工程	67,195,829.60 (利息资本化金额 2,319,673.26 元)	1,547,000.00			68,742,829.60 (利息资本化金额 2,319,673.26 元)	金融机构贷款及其他来源	9500 万	72.36
沈阳新玛特购物休闲广场塔楼工程	26,880,786.90 (利息资本化金额 80,897.38 元)				26,880,786.90 (利息资本化金额 80,897.38 元)	募集资金 金融机构贷款及其他来源	3600 万	74.67

						源		
抚顺商贸大厦商场扩建改造工程	2,074,256.00				2,074,256.00	其他来源	2650万	7.83
抚顺商业城电器安装工程	200,000.00		200,000.00			其他来源	20万	100
牡丹江新玛特商场工程	117,866,150.37	14,931,820.38	132,797,970.75			其他来源	8400万	95.09
本溪商业大厦本溪超市工程	11,955,296.59	45,533,870.27	33,856,143.04		23,633,023.82	募集资金及其他来源	3000万	191.63
营口新玛特大楼改造工程	47,165,532.95	2,768,589.69	49,934,122.64			其他来源	4504万	81.74
吉林百货大楼地下超市装修工程		4,491,435.92			4,491,435.92	其他来源	800万	56.14
国贸大厦开发区店装修工程		8,241,200.00			8,241,200.00	其他来源	1500万	54.94
佳木斯百货大楼扩建工程		7,679,375.29	7,651,104.05	28,271.24		其他来源		
抚顺东州超市装修工程		3,901,308.76	3,901,308.76			其他来源	644万	60.58
抚顺东州超市北站店装修工程		2,055,000.00			2,055,000.00	其他来源	379.5万	54.15
抚顺百货大楼接层加固工程		9,828,103.14	9,828,103.14			其他来源	649万	151.43
阜新超市装修改造工程		3,638,700.00			3,638,700.00	其他来源	151万	240.97
盘锦新玛特装修改造工程		7,018,646.00			7,018,646.00	其他来源	1389万	50.53
沈阳新玛特健身房改造工程		161,000.00			161,000.00	其他来源		
贸易大世界消防工程		584,000.00			584,000.00	其他来源	73万	80
合计	273,337,852.41	112,380,049.45	238,168,752.38	28,271.24	147,520,878.24			

注：在建工程期末比期初减少 125,816,974.17 元，降低率为 46.03%，减少原因系公司将已达到可使用状态的工程项目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单位：人民币元

工程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大连新玛特购物休闲广场工程	10,079,374.44			10,079,374.44
合计	10,079,374.44			10,079,374.44

注：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制度》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对大连新玛特购物休闲广场工程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

11、无形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种类	原始金额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	本期摊销	累计摊销额	期末数	剩余摊销年限
房屋使用权	2,374,234.66	562,159.21	1,663,000.00		63,965.04	213,040.49	2,161,194.17	12-13

土地使用权	6,000,000.00	5,750,000.00			200,000.00	450,000.00	5,550,000.00	37.5
天桥使用权	1,788,434.47	1,116,985.00			90,912.00	762,361.47	1,026,073.00	11
注册商标	99,250.00	60,580.00	29,350.00		9,990.85	19,310.85	79,939.15	7
电脑软件费	4,292,793.12	1,643,172.16	150,205.00	91,548.68	906,521.82	3,405,937.78	795,306.66	1.5--3
其他	625,100.00		464,587.29		96,121.56	256,634.27	368,465.73	3.8
合计	15,179,812.27	9,132,896.37	2,307,142.29	91,548.68	1,367,511.27	5,107,284.86	9,980,978.71	

注：期末无形资产无帐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情况，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2、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种类	原始金额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转出	本期摊销	累计摊销额	期末数	剩余摊销年限
期初进项税额	1,412,140.27	145,435.24			145,435.24	1,412,140.27		
开办费	4,724,305.39	15,180.80	4,709,124.59		15,180.80	15,180.80	4,709,124.59	
租赁费	15,500,000.00		15,500,000.00		1,986,000.00	1,986,000.00	13,514,000.00	4.5
合计	21,636,445.66	160,616.04	20,209,124.59		2,146,616.04	3,413,321.07	18,223,124.59	

注：

(1)长期待摊费用期末比期初增加 18,062,508.55 元，增长率为 11,245.77%。增加的主要原因系新建企业开办费和租赁费增加所致。

(2)开办费系筹建抚顺东洲超市北站店、本溪超市、麦凯乐开发区店及盘锦新玛特等店铺所发生的筹建费用，截止 2004 年 12 月 31 日，这些店铺尚未开业。

(3)租赁费系公司下属分公司超市集团本期所预付的房屋租赁费用，该租赁费用的受益期限为 2004 年 6 月至 2009 年 6 月止。

13、短期借款

单位：人民币元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抵押借款	273,170,000.00		
保证借款	1,186,000,000.00	1,066,520,000.00	
信用借款	2,900,000.00	6,380,000.00	其中财政局贷款 290 万元
合计	1,462,070,000.00	1,072,900,000.00	

注：

(1)短期借款期末比期初增加了 389,170,000.00 元，增长率为 36.27%，主要系公司为扩大经营规模，增加了流动资金贷款所致。

(2)已到期尚未偿还的短期借款金额为 5,030,000.00 元，原因系贷款单位变更，过户手续办理较为困难。具体明细如下：

抚顺市信托投资公司贷款 30,000.00 元，年贷款利率 2.23%；

中国工商银行抚顺新抚支行贷款 1,000,000.00 元，年贷款利率 2.23%。

中国银行佳木斯分行转给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哈尔滨办事处的贷款 4,000,000.00 元。

(3)期末公司抵押贷款金额为 273,170,000.00 元，抵押物分别为公司的大连商场南楼、佳木斯百货的营业楼和仓库、佳木斯华联商厦的营业楼、吉林百货的营业楼。

14、应付票据

单位：人民币元

票据种类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 注
银行承兑汇票	178,322,413.38	287,374,001.38	无息票据
商业承兑汇票	56,318,342.41	60,619,114.05	无息票据
合计	234,640,755.79	347,993,115.43	

注：应付票据中无期末到期的票据

15、应付帐款期末余额 1,082,766,005.50 元，比期初增加了 356,865,451.78 元，增长率为 49.16%，增加原因主要系本期新增收购了佳木斯百货、佳木斯华联商厦、吉林百货、盘锦辽河商业城等数家子公司以及由于公司对国贸大厦持股比例的增加从而将其纳入合并会计报表所致。

注：无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款项。

16、应付工资期末余额 8,905,083.66 元，无拖欠职工工资款项。

17、应付股利期末余额为 319,500.00 元。

18、应交税金

单位：人民币元

税 项	期末数	期初数	执行税率
企业所得税	86,310,543.71	10,384,032.07	33%、30%
增值税	-4,770,470.39	-9,399,589.53	13%、17%
营业税	4,011,205.60	2,784,188.61	3%、5%
消费税	1,288,101.39	1,006,102.42	5%
城建税	1,507,277.72	271,770.99	7%
房产税	6,062,726.32	2,729,580.30	12%、1.2%
土地使用税	149,302.67	131,086.50	按照国家相关规定的标准
印花税	848,865.39	463,457.36	按照国家相关规定的标准
个人所得税	1,803,464.49	2,393,759.68	超额累进税率
代扣境外所得税	-402,410.80		20%
合 计	96,808,606.10	10,764,388.40	

注：

(1)应交税金期末比期初增加了 86,044,217.70 元，增长率为 799.34%，增加原因主要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国贸大厦根据《转让合同》中债务豁免条款增加资本公积而产生的企业所得税税款所致。关于《转让合同》中的债务豁免及所得税的相关处理情况详见“附注八：其他重要事项中第 5 项”的相关说明。

(2)公司所属的子公司及分公司企业所得税均在当地纳税，税率除国贸大厦为 30%外均为 33%。

19、其他应交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计提标准
教育费附加	553,315.06	121,847.94	增值税营业税消费税的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63,284.82	10,292.35	增值税营业税消费税的1%
地方文化建设费	41,231.93	38,613.52	文化娱乐业收入的3%
住房公积金	22,748.31		按照国家相关规定标准计提
合 计	780,580.12	170,753.81	

注：其他应交款期末比期初增加了 609,826.31 元，增长率为 357.14%，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教育费附加余额增加所致。

20、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 898,251,446.57 元。期末比期初增加了 224,467,560.87 元，增长率为 33.31%，增加的主要原因系本期新增收购了佳木斯百货、佳木斯华联商厦、吉林百货、盘锦辽河商业城等子公司以及由于公司对国贸大厦的持股比例增加将其纳入合并会计报表致使其他应付款增加所致。

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中含有应付给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往来款余额 115,336,538.45 元。

21、预提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结存原因
借款利息	191,160.00	0.00	未结算
房租		731,333.34	未结算
其他	1,234,512.36	969,587.94	未结算
合计	1,425,672.36	1,700,921.28	

22、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借款单位	美元借款金额	折合人民币	借款期限	借款利率(年)
日本国际协力银行	6,342,622.59	52,494,715.85	1996.3.12—2005.3.20	libor
合 计	6,342,622.59	52,494,715.85		

注：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余额增加原因系本期末增加合并了国贸大厦的会计报表所带入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所致。具体情况详见“长期借款”中注释(2)的相关说明。

23、长期借款

单位：人民币元

借款单位	美元借款金额	折合人民币	借款期限	借款利率(年)
日本国际协力银行	44,398,358.12	367,463,010.99	1996.3.12—2012.3.12	libor
吉林市财政局		3,766,468.00		
合 计	44,398,358.12	371,229,478.99		

注：

(1)长期借款余额增加原因系本期末增加合并国贸大厦和吉林百货的会计报表所带入的长期借款所致。

(2)日本国际协力银行借款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国贸大厦向日本国际协力银行借入的 8340 万美元长期借款，根据 2004 年 7 月 13 日更生公司株式会社迈凯乐与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香港新玛及公司在香港就国贸大厦的股权、债权转让及债务豁免事宜签定的《转让合同》中债务豁免的相关规定，国贸大厦原股东日本更生迈凯乐株式会社代国贸大厦已经向日本国际协力银行偿还借款约 47,694,185.91 美元，折合人民币 394,760,007.36 元，因此，国贸大厦相应调减了长期借款账面金额 394,760,007.36 元。截止 200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长期借款账面本金及利息合计 50,740,980.71 美元，折合人民币为 419,957,726.84 元，按照双方签定的原贷款协议，自 2005 年 3 月 20 日起分八年等额偿还借款，因此，公司将按照原贷款协议规定的 2005 年度尚须偿还的长期借款 6,342,622.59 美元，折合人民币为 52,494,715.85 元转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进行列示。

24、股本

年度公司股份变动情况：

数量单位：股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数
		配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一、尚未流通股份							
1、发起人股份							
其中：							
国家拥有股份	99478000						99478000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外资法人持有股份							
其他							
2、募集法人股	11367577						11367577
3、内部职工股							
4、优先股或其他							
尚未流通股份合计	110845577						110845577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156171328						15617132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156171328						156171328
三、股份总计	267016905						267016905

25、资本公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759,367,609.49			759,367,609.49
拨款转入		60,500.00		60,500.00
股权投资准备	10,611,061.03	334,364,540.51		344,975,601.54
合计	769,978,670.52	334,425,040.51		1,104,403,711.03

注：资本公积期末比期初增加 334,425,040.51 元，增长率为 43.43%，增加原因主要系“股权投资准备”增加 334,364,540.51 元所致，其中：

(1)公司控股子公司国贸大厦根据《转让合同》中的债务豁免条款增加资本公积 323,655,351.49 元，由此公司按照权益比例 55%调整增加“股权投资准备”178,010,443.33 元；

(2)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港新玛根据《转让合同》中的股权转让条款形成股权投资差额（贷方）23,017,510.46 元，由此公司按照权益比例 100%调整增加“股权投资准备”23,017,510.46 元。

(3)公司控股子公司香港新玛根据《转让合同》中的债权转让条款形成债权转让价款

小于债权帐面价值而增加“资本公积”132,290,418.19元，由此公司按照权益比例100%调整增加“股权投资准备”132,290,418.19元。

(4)公司控股子公司抚顺百货将无法支付的职工安置费转入“资本公积”1,159,400.00元，由此公司按照权益比例90%调整增加“股权投资准备”1,043,460.00元。

(5)公司控股子公司牡丹江新玛特以固定资产偿还债务产生的债务重组收益增加“资本公积”3,077.88元，由此公司按照权益比例88%调整增加“股权投资准备”2,708.53元。

关于《转让合同》中的债务豁免和债权、股权转让的相关处理情况详见“附注八：其他重要事项中第5项”的相关说明。

26、盈余公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81,840,948.49	23,754,002.76		105,594,951.25
公益金	49,226,380.38	11,877,001.38		61,103,381.76
任意盈余公积	2,130,256.74			2,130,256.74
合计	133,197,585.61	35,631,004.14		168,828,589.75

27、“未确认的投资损失”期初余额为-2,156,481.51元，本期增加“未确认的投资损失”-19,964,874.89元，期末“未确认的投资损失”余额为-22,121,356.40元。期末“未确认的投资损失”系根据财政部财会函字(1999)10号文件规定，在编制合并会计报表时，将投资的子公司按累计亏损金额和投资比例计算出的公司应承担的数额超过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帐面价值的部分，列为“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28、未分配利润期末余额243,881,259.10元

年初未分配利润为165,235,504.52元，本期实现净利润140,978,449.22元。根据公司董事会200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和5%公益金，共计提取35,631,004.14元；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股本1股；每股按0.10元(含税)派发现金股利，共派发股利26,701,690.50元。期末未分配利润为243,881,259.10元。

29、拟分配现金股利

根据公司董事会200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每股按0.10元(含税)派发现金股利，共派发股利26,701,690.50元，期末拟分配现金股利26,701,690.50元。

30、主营业务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业务分布	地区分布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商品零售收入	大连地区	2,398,583,849.57	2,117,067,333.88
	抚顺地区	808,594,500.20	749,201,530.11
	大庆地区	1,197,934,947.16	1,078,929,201.63
	营口地区	63,241,659.21	20,581,550.78
	锦州地区	333,687,896.94	376,093,667.49
	本溪地区	216,915,107.65	207,386,412.07
	牡丹江地区	415,531,335.26	333,018,640.73
	沈阳地区	393,209,227.83	121,925,959.48
	长春地区	24,034,067.52	9,668,209.55
	辽阳地区	48,217,168.39	34,639,172.82

	阜新地区	75,361,740.52	8,233,775.20
	延吉地区	17,610,280.47	
	吉林地区	48,693,736.14	
	佳木斯地区	117,556,718.08	
	盘锦地区	65,788,827.66	
	鸡西地区	12,262,180.77	
	朝阳地区	8,060,535.84	
	小 计	6,245,283,779.21	5,056,745,453.74
	内部销售抵销	32,635,868.58	
	抵后合计	6,212,647,910.63	5,056,745,453.74
商品批发收入	大连地区	760,911,877.16	607,735,181.53
	小 计	760,911,877.16	607,735,181.53
	内部销售抵销	755,212,244.94	537,904,198.28
	抵后合计	5,699,632.22	69,830,983.25
餐饮收入	大连地区	18,032,210.68	
	抚顺地区	3,366,249.81	
	鸡西地区	411,566.62	
	小 计	21,810,027.11	
产品销售收入	大连地区	50,783,274.85	
	内部销售抵销	2,190,993.07	
	抵后合计	48,592,281.78	-
医药收入	大庆地区	28,464,386.75	11,848,250.68
酒店客房收入	大连地区	24,552,921.94	
其他收入	大连地区	11,418,280.87	
	抚顺地区	1,223,353.64	
	吉林地区	43,000.00	
	小 计	12,684,634.51	
总 计		6,354,451,794.94	5,138,424,687.67

注：本期主营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1,216,027,107.27 元，增长率为 23.67%。主要原因：

- (1) 本期公司各店在上年销售规模的基础上，加大了对市场的促销力度，提高了公司销售市场的占有份额；
- (2) 本年公司新增开设了大商电器延吉店、大商电器朝阳店、马栏超市、锦绣超市等数家店铺，推进了公司销售业绩大幅增长；
- (3) 本期新增收购和成立的佳木斯百货、佳木斯华联商厦、吉林百货、盘锦辽河商业城、鸡西新玛特、国贸大厦、锦州家家广场、抚顺东洲超市等数家子公司，使公司销售收入大幅增加。

31、主营业务成本

单位：人民币元

业务分布	地区分布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商品零售成本	大连地区	2,031,336,598.90	1,810,982,168.31

	抚顺地区	676,555,746.66	620,654,300.69
	大庆地区	1,006,226,272.31	916,203,802.90
	营口地区	58,311,679.69	19,628,783.87
	锦州地区	301,668,171.20	337,792,257.18
	本溪地区	184,288,390.58	176,985,494.02
	牡丹江地区	348,221,734.47	285,637,693.75
	沈阳地区	332,236,284.25	103,720,788.79
	长春地区	25,339,351.00	9,717,626.57
	辽阳地区	47,136,335.87	33,882,342.75
	阜新地区	65,362,653.27	6,855,806.93
	延吉地区	18,035,572.76	
	吉林地区	42,472,193.39	
	佳木斯地区	103,425,283.01	
	盘锦地区	52,513,914.70	
	鸡西地区	10,342,488.73	
	朝阳地区	8,038,530.45	
	小 计	5,311,511,201.24	4,322,061,065.76
	内部销售抵销	787,848,113.52	537,904,198.28
	抵后合计	4,523,663,087.72	3,784,156,867.48
商品批发成本	大连地区	765,411,365.46	611,045,499.25
	小 计	765,411,365.46	611,045,499.25
	内部销售抵销		
	抵后合计	765,411,365.46	611,045,499.25
餐饮成本	大连地区	6,748,087.50	
	抚顺地区	10,410.27	
	鸡西地区	586,247.23	
	小 计	7,344,745.00	
产品销售成本	大连地区	38,090,338.45	
	内部销售抵销		
	抵后合计	38,090,338.45	-
医药成本	大庆地区	24,669,663.78	10,437,148.55
酒店客房成本	大连地区	4,630,464.07	
其他成本	大连地区	1,624,722.54	
	抚顺地区		
	吉林地区	12,255.00	
	小 计	1,636,977.54	
总 计		5,365,446,642.02	4,405,639,515.28

注：本期主营业务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 959,807,126.74 元，增长率为 21.79%，增长主要原因系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大幅提高，致使主营业务成本也随之增长。

32、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计提标准
营 业 税	4,551,126.88	2,759,125.33	营业收入的3%、5%
消 费 税	12,294,056.05	7,724,377.49	黄金白金销售收入的5%
城 建 税	10,435,884.67	7,836,772.78	增值税营业税消费税的7%
教育费附加	4,589,849.22	3,352,353.75	增值税营业税消费税的3%
地方教育费附加	989,309.01	535,384.19	增值税营业税消费税的1%

地方文化建设费	92,342.01	4,508.36	文化娱乐业收入的3%
合 计	32,952,567.84	22,212,521.90	

注：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本年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10,740,045.94 元，增长率为 48.35%，主要原因系公司本期业务收入增长所致。

33、其他业务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明 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支出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支出
市场摊位出租	179,799,120.48	25,661,552.58	132,414,447.62	20,458,495.10
陈列费、进店费、管理费	104,889,641.34	5,759,607.79	55,644,639.24	3,363,896.85
仓储、运输	7,738,827.71	617,918.97	5,193,039.14	537,412.28
维修钟表	3,878,951.94	834,968.12	1,629,646.32	497,942.72
广 告	16,942,174.69	9,530,222.95	5,001,879.61	464,324.26
物业管理	23,994,729.47	1,369,785.03	30,303,961.53	1,728,727.88
展 览 费	5,494,467.41	944,253.98	1,522,108.90	1,308,862.70
其 他	34,095,893.93	8,975,684.77	15,499,676.23	2,897,530.51
小 计	376,833,806.97	53,693,994.19	247,209,398.59	31,257,192.30
抵 消	1,985,376.31			
合 计	374,848,430.66	53,693,994.19	247,209,398.59	31,257,192.30

注：其他业务利润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105,202,230.18 元，增长率为 48.72%，主要原因：

(1) 公司通过改造硬件设施、完善服务功能等细致化管理,使各店铺的出租业务进一步扩大,租金收入得以提升;

(2) 借鉴同行业的先进经营管理经验,使公司本年陈列费、进店费、管理费收入大幅增加。

(3) 公司本期增加合并了佳木斯百货、佳木斯华联商厦、吉林百货、国贸大厦、盘锦辽河商业城、锦州家家广场、鸡西新玛特、抚顺东洲超市等子公司的会计报表,相应增加了其他业务利润。

34、财务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类 别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利息支出	92,865,336.31	46,139,286.57
减：利息收入	11,710,774.17	10,171,334.38
汇兑损失		
减：汇兑收益	12,663.30	
手续费	6,032,471.21	5,437,649.93
合 计	87,174,370.05	41,405,602.12

注：财务费用本年较上年同期增加 45,768,857.93 元，增长率为 110.54%，系银行贷款增加及因增加合并了佳木斯百货、佳木斯华联商厦、吉林百货、国贸大厦、盘锦辽河商业城等子公司的会计报表带入相应的财务费用所致。

35、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	-------	-------

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债权投资收益		
非控股公司分配来的利润		510,000.00
年末调整的被投资公司所有者权益净增减额	4,536,430.82	-1,984,878.31
股权投资差额摊销	-5,320,333.75	-4,243.22
股权投资转让收益	1,234,011.70	
合 计	450,108.77	-1,479,121.53

注：公司的投资收益汇回不受限制。

36、营业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罚款、赔款收入	1,699,410.44	1,667,159.94
处理固定资产净收益	2,766,390.50	818,106.92
其他	897,324.44	419,972.92
合计	5,363,125.38	2,905,239.78

注：营业外收入本年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2,457,885.60 元，增长率为 84.60%，增加原因主要系本年处理固定资产收益增加所致。

37、营业外支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罚款、赔款支出	127,469.28	61,096.86
处理固定资产净损失	5,520,572.11	15,226,629.44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0,079,374.44
捐赠支出	4,025,200.00	
其他	445,017.15	370,541.29
合计	10,118,258.54	25,737,642.03

注：营业外支出本年较上年同期减少了 15,619,383.49 元，降低率为 60.69%，减少原因主要系处理固定资产净损失及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减少所致。

38、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20,175,349.34 元，其中本期新增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19,149,102.02 元，上期末转回的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1,026,247.32 元。

39、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9,910,369.48 元，主要为本期收到的租金 147,400,741.49 元；陈列费、进店费和管理费 85,208,210.49 元；收到的押金及保证金 77,187,913.09 元；收到的物业管理费 25,830,745.20 元；收到的广告费 15,178,576.69 元；收到的促销费 7,582,591.31 元；收到的仓储及运输费 7,339,387.21 元；收到的职工补偿费 6,222,510.00 元；收到的展览费 5,476,217.41 元；收到的罚没收入 1,642,027.57 元等。

40、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5,809,622.81 元，主要为支付水电费 119,492,570.28 元；支付押金及保证金 55,657,201.01 元；支付广告费 44,689,098.84 元；支付租赁费 34,571,588.12 元；支付维修费 27,230,643.81 元；支付包装及运输费 19,641,172.19 元；支付办公费 16,953,554.04 元；支付取暖费 13,499,830.85 元；支付燃料费 10,928,634.07 元；支付宣传策划费 10,560,313.74 元；支付差旅费 8,823,125.67 元；支付促销费 7,297,179.69 元；支付交际费 6,073,437.22 元；支付会

议费 5,738,607.11 元；支付保险费 4,101,292.74 元；支付手续费 6,032,561.21 元；支付赞助费 4,025,200.00 元；支付河道费 2,609,374.72 元；支付罚款 127,469.28 元等。

41、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9,412,737.23 元，系收购子公司所收到的现金净额。明细如下：

(1) 支付收购盘锦辽河商业城的收购款 21,993,466.02 元，收购日盘锦辽河商业城的货币资金为 6,578,791.50 元；

(2) 支付收购佳木斯百货的收购款 6,500,000.00 元，收购日佳木斯百货的货币资金为 325,973.17 元；

(3) 支付收购佳木斯华联商厦的收购款 3,500,000.00 元，收购日佳木斯华联商厦的货币资金为 8,957,276.15 元；

(4) 支付收购吉林百货的收购款 0 元，收购日吉林百货的货币资金为 6,745,024.13 元；

(5) 支付国贸大厦的股权及债权转让款 5,357,142.86 元，转让完成日的货币资金为 284,156,281.16 元。

42、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400,000.00 元，系公司本年收到的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的还款。

43、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7,458,650.00 元，其中付给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往来款 131,000,000.00 元，支付减少注册资本款 20,000.00 元，支付因本期收购子公司而退付的职工股和职工集资款 16,438,650.00 元。

46、母公司会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应收帐款

单位：人民币元

帐 龄	期末数	比例%	坏帐准备	期初数	比例%	坏帐准备
一年以内	31,785,943.97	88.64	827,138.87	6,408,415.12	50.01	290,650.66
一至二年	35,728.00	0.10	3,572.80	209,003.48	1.63	20,900.35
二至三年	84,471.00	0.24	16,894.20	2,114,087.59	16.50	422,817.52
三年以上	3,952,914.37	11.02	3,952,914.37	4,083,650.93	31.86	1,852,660.02
合计	35,859,057.34	100.00	4,800,520.24	12,815,157.12	100.00	2,587,028.55

注：

应收帐款期末比期初增加了 23,043,900.22 元，增长率为 179.82%，增加的原因主要系公司所属分公司大商电器连锁对异地子公司应收货款增加所致。

一年以内应收帐款坏帐准备计提金额 820,897.23 元，系以年末应收帐款余额扣除应收控股子公司往来款项后的余额为基数计提的。

(2) 其他应收款

单位：人民币元

帐 龄	期末数	比例%	坏帐准备	期初数	比例%	坏帐准备
一年以内	588,479,379.16	98.07	1,866,269.40	564,980,466.09	98.74	8,547,685.06
一至二年	2,408,174.21	0.40	240,817.42	230,261.83	0.04	23,026.18
二至三年	1,461,219.37	0.24	292,243.87	6,468,246.85	1.13	1,293,649.37
三至以上	7,703,560.10	1.29	2,651,179.87	519,585.71	0.09	155,875.71
合计	600,052,332.84	100.00	5,050,510.56	572,198,560.48	100.00	10,020,236.32

注：一年以内其他应收款坏帐准备计提金额 1,866,269.40 元，系以年末其他应收款余额扣除母公司与控股子公司往来款项后的余额为基数计提的。

(3) 长期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长期股权投资	697,239,263.03	660,688,460.37	225,057,137.51	1,132,870,585.89
长期债权投资				
合 计	697,239,263.03	660,688,460.37	225,057,137.51	1,132,870,585.89

长期股权投资：

A．股票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股 份 类 别	股 票 数 量	占被投资公司股权的比例	投 资 金 额
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定向募集	100,000股	0.056%	100,000.00元

B．其他股权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投资金额	占被投资公司注册资本比例 (%)	分得的现金红利额	按权益法核算本期权益增减额	按权益法核算累计权益增减额
抚顺百货	70,020,000.00	90	16,389,223.63	26,330,168.00	42,947,796.41
锦州百货	35,000,000.00	90	8,681,243.16	9,740,328.35	16,915,220.41
营口新玛特	27,000,000.00	90			-27,000,000.00
本溪商业大厦	55,980,000.00	90	8,041,430.65	11,896,370.80	17,698,293.81
牡丹江百货	51,300,000.00	90	10,469,801.84	15,800,161.03	20,506,978.91
抚顺新玛特	4,320,000.00	90	3,688,872.39	20,388,416.83	21,039,394.31
抚顺商业城	4,500,000.00	90	676,491.36	5,586,790.05	5,805,527.95
抚顺商贸大厦	4,500,000.00	90	2,633,650.89	2,551,759.94	3,030,766.72
牡丹江新玛特	8,800,000.00	88		-343,665.14	-
					8,800,000.00
大庆长春堂药店	1,800,000.00	90		1,347,113.79	1,376,614.17
锦华商场	4,500,000.00	90		-11,849.57	-679,154.83
沈阳新玛特	252,200,000.00	97		4,674,024.99	3,426,124.85
大连衬衫厂	15,747,101.29	100		2,128,783.28	2,128,783.28
中百商业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10,200,000.00	68	6,665.37	78,501.25	81,709.69
大连大商迈凯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530,000.00	51		1,644,677.48	3,875,765.49
国贸大厦	90,000,000.00	30		105,155,719.71	42,109,505.42
盘锦辽河商业城	21,993,466.02	100		-5,777,878.82	-5,777,878.82
香港新玛	23,209,480.00	100		241,560,863.67	241,560,863.67
鸡西新玛特	9,000,000.00	90		-3,620,414.74	-3,620,414.74
佳木斯百货	30,000,000.00	94		93,073.93	-47,019,063.68
佳木斯华联商厦	20,420,000.00	94		1,483,389.83	-5,276,883.85
吉林百货	9,000,000.00	90		258,636.65	-44,604,098.67
东洲超市	450,000.00	90		-68,436.23	-68,436.23
锦州家家广场	450,000.00	90		-179.05	-179.05
大连新玛特新光酒楼有限公司	2,800,000.00	46.67			
本溪超市	2,400,000.00	60			
合 计	757,120,047.31		50,587,379.29	440,896,356.03	279,657,235.22

C．股权投资差额

单位：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金额	形成原因	摊销	本期摊销	摊余金额
---------	------	------	----	------	------

			期限		
抚顺百货 *	-107,453.66	收购价差	10 年	-10,745.37	-42,981.47
锦州百货 **	140,175.71	收购价差	10 年	14,017.57	56,070.29
牡丹江百货***	85,694.36	收购价差	10 年	8,569.44	51,416.60
本溪商业大厦 ****	3,717,347.77	收购价差	10 年	371,734.78	2,230,408.66
佳木斯百货*****	47,112,137.61	收购价差	10 年	2,355,606.88	44,756,530.73
佳木斯华联商厦*****	6,760,273.68	收购价差	10 年	338,013.68	6,422,260.00
吉林百货*****	44,862,735.32	收购价差	10 年	2,243,136.77	42,619,598.55
合 计	102,570,910.79			5,320,333.75	96,093,303.36

*系公司对抚顺百货的长期股权投资额与公司拥有的抚顺百货所有者权益的份额之差额。

**系公司对锦州百货的长期股权投资额与公司拥有锦州百货的所有者权益的份额之差额。

***系公司对牡丹江百货的长期股权投资额与公司拥有牡丹江百货的所有者权益的份额之差额。

****系公司对本溪商业大厦的长期股权投资额与公司拥有本溪商业大厦的所有者权益的份额之差额。

*****系公司对佳木斯百货的长期股权投资额与公司拥有佳木斯百货的所有者权益的份额之差额。

*****系公司对佳木斯华联商厦的长期股权投资额与公司拥有佳木斯华联商厦的所有者权益的份额之差额。

*****系公司对吉林百货的长期股权投资额与公司拥有吉林百货的所有者权益的份额之差额。

D.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年末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余额 100,000.00 元，系公司对大连经济技术开发区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计提的减值准备。

(4) 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商品零售	3,518,437,531.45	2,576,382,374.86	3,278,501,720.24	2,613,420,588.57
商品批发	330,401,308.08	765,411,365.46	417,511,500.56	611,045,499.25
餐饮业务	9,872,440.29	1,688,462.13		
合 计	3,858,711,279.82	3,343,482,202.45	3,696,013,220.80	3,224,466,087.82

(5) 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期发生数
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债权投资收益		
非控股公司分配来的利润		
年末调整的被投资公司所有者权益净增减额	106,017,537.67	35,339,076.58
股权投资差额摊销	-5,320,333.75	-4,243.22

股权转让收益	1,234,011.70	
合 计	101,931,215.62	35,334,833.36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关联方关系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企业名称	注册地 址	主营业务	与本企业 关系	经济性质或类型	法人代表
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	大连	国有资产经营(按国家专项规定办理)、商业、贸易、物资供销等	控制	有限责任	牛 钢
抚顺百货	抚顺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子公司	有限责任	王志敏
锦州百货	锦州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子公司	有限责任	曾刚
营口新玛特	营口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子公司	有限责任	佟晓春
牡丹江百货	牡丹江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子公司	有限责任	丁元德
本溪商业大厦	本溪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子公司	有限责任	王毅
抚顺新玛特	抚顺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子公司	有限责任	王志敏
抚顺商业城	抚顺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子公司	有限责任	王志敏
抚顺商贸大厦	抚顺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子公司	有限责任	王志敏
牡丹江新玛特	牡丹江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子公司	有限责任	丁元德
葫芦岛新玛特	葫芦岛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子公司	有限责任	曾刚
锦华商场	锦州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子公司	有限责任	曾刚
沈阳新玛特	沈阳	国内商品贸易(国家限定除外)、出租柜台、商品展览展示服务	子公司	有限责任	张尧志
大庆长春堂药店	大庆	化学药制剂、中成药、抗生素、医疗器械等	子公司	有限责任	文达
中百商业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子公司	有限责任	牛钢
大连大商迈凯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大连	国际商贸大厦、物业管理	子公司	中外合资	韩德良
锦州家家广场	锦州	家具、家居用品、家用电器、工艺美术品、针纺织品、日用杂品、通讯产品等销售, 场地租赁	子公司	有限责任	曾刚
抚顺东洲超市	抚顺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子公司	有限责任	王志敏
鸡西新玛特	鸡西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子公司	有限责任	丁元德
佳木斯百货	佳木斯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子公司	有限责任	刘福海
佳木斯华联商厦	佳木斯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子公司	有限责任	刘福海
吉林百货	吉林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子公司	有限责任	单鹏程

香港新玛	香港	进出口、批发零售、生产设计、广告策划、投资租赁、餐饮娱乐	子公司	有限责任	牛钢
本溪超市	本溪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子公司	有限责任	王毅
盘锦辽河商业城	盘锦	百货、针织、五金、交电等	子公司	有限责任	齐洪勤
国贸大厦	大连	商业零售、酒店、餐饮、写字楼出租等	子公司	中外合资	牛钢
大连衬衫厂	大连	衬衫制造、兼营；进出口业务进料加工及三来一补	子公司		曲禄生

注：公司的国家股经大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授权，由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管理，其股权性质不变，持股人和受益人为大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单位：人民币万元

企业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	18,855.80			18,855.80
抚顺百货	7,780			7,780
锦州百货	3,889			3,889
营口新玛特	3,000			3,000
牡丹江百货	5,700			5,700
本溪商业大厦	6,220			6,220
抚顺新玛特	480			480
抚顺商业城	500			500
抚顺商贸大厦	500			500
牡丹江新玛特	1,000			1,000
葫芦岛新玛特	1,000			1,000
锦华商场	500			500
沈阳新玛特	26,000			26,000
大庆长春堂药店	200			200
中百商业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1,500			1,500
大连大商迈凯乐物业管理有 限公司	300			300
锦州家家广场		50		50
抚顺东洲超市		50		50
鸡西新玛特		1,000		1,000
佳木斯百货		2,500		2,500
佳木斯华联商厦		1,800		1,800
吉林百货		1,000		1,000
香港新玛		280 万美元		280 万美元
本溪超市		400		400

盘锦辽河商业城		2,000		2,000
国贸大厦	30,000			30,000
大连衬衫厂	1,322			1,322

(3)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单位：人民币万元

企业名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金额	占比例	金额	占比例	金额	占比例	金额	占比例
抚顺百货	7,002.00	90%					7,002.00	90%
锦州百货	3,500.00	90%					3,500.00	90%
营口新玛特	2,700.00	90%					2,700.00	90%
牡丹江百货	5,130.00	90%					5,130.00	90%
本溪商业大厦	5,598.00	90%					5,598.00	90%
抚顺新玛特	432	90%					432	90%
抚顺商业城	450	90%					450	90%
抚顺商贸大厦	450	90%					450	90%
牡丹江新玛特	970	97%			90	9%	880	88%
葫芦岛新玛特	900	90%			900	90%		
锦华商场	450	90%					450	90%
沈阳新玛特	25,220	97%					25,220	97%
大庆长春堂药店	120	60%	60	30%			180	90%
中百商业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1,020.00	68%					1,020	68%
大连大商迈凯乐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53.00	51%	93	31%			246	82%
锦州家家广场			45	90%			45	90%
抚顺东洲超市			45	90%			45	90%
鸡西新玛特			900	90%			900	90%
佳木斯百货			2,350	94%			2,350	94%
佳木斯华联商厦			1,692	94%			1,692	94%
吉林百货			900	90%			900	90%
香港新玛			280 万美元	100%			280 万美元	100%
本溪超市			240	60%			240	60%
盘锦辽河商业城			2,000	100%			2,000	100%
国贸大厦	9,000	30%	7,500	25%			16,500	55%
大连衬衫厂	1322	100%					1322	100%

(4)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企 业 名 称	与 本 企 业 的 关 系
大连市第二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受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中兴大连商业大厦	受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北京天客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受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大连新玛特新光酒楼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大连易玛特软件开发中心	受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2、关联交易

(1)销售货物

单位：人民币元

企 业 名 称	2004 年	2003 年
大连市第二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		31,896,187.58
中兴大连商业大厦		6,466,765.37
盘锦辽河商业城		28,792,639.14
大商集团大连维修服务有限公司		7,014,029.19
北京天客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64,115.74	
合 计	964,115.74	74,169,621.28

注：公司所属的配货中心向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所属的子公司销售货物，由双方商订协议，按市场价格结算。

(2)采购货物

公司及其所属子公司本期向大连易玛特软件开发中心采购货物合计 15,651,501.12 元，由双方商订协议，按市场价格结算。

(3)租赁

根据公司与中兴大连商业大厦、大连市第二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有关租赁协议，本期支付给中兴大连商业大厦、大连市第二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房屋租赁费分别为 60 万、120 万元。

(4)收购资产

公司董事会于 2004 年 4 月 8 日通过了收购盘锦辽河商业城净资产的议案。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及公司与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签定的收购协议，截止 2004 年 6 月 1 日公司付清了收购款 21,993,466.02 元。

(5)担保

公司短期贷款 1,186,000,000.00 元由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6)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应收帐款

单位：人民币元

企 业 名 称	2004 年 12 月 31 日	2003 年 12 月 31 日
中兴大连商业大厦		3,792,609.14

其他应收款

单位：人民币元

企 业 名 称	2004 年 12 月 31 日	2003 年 12 月 31 日
大连易玛特软件开发中心	2,161,513.50	
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		30,400,000.00

预付帐款

单位：人民币元

企 业 名 称	2004 年 12 月 31 日	2003 年 12 月 31 日
大连易玛特软件开发中心	5,688,930.00	

预收帐款

单位：人民币元

企 业 名 称	2004 年 12 月 31 日	2003 年 12 月 31 日
盘锦辽河商业城		2,820,990.14

其他应付款

单位：人民币元

企 业 名 称	2004 年 12 月 31 日	2003 年 12 月 31 日
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	115,336,538.45	

(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八) 其他重要事项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04 年 7 月 13 日通过了收购佳木斯百货净资产、佳木斯华联商厦净资产、吉林百货净资产的议案。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和公司分别于 2004 年 7 月 10 日、2004 年 7 月 10 日和 2004 年 7 月 11 日签定的收购协议，截止 2004 年 7 月 16 日公司付清了收购上述三家企业的收购款，其中佳木斯百货净资产的收购款为 6,500,000.00 元人民币，佳木斯华联商厦净资产的收购款为 3,500,000.00 元人民币，吉林百货净资产的收购款为 0 元。公司以 2004 年 7 月 16 日为上述股权收购日，收购日上述三家被收购企业的资产、负债情况如下：

项 目	佳木斯百货	佳木斯华联商厦	吉林百货
流动资产	426.46 万元	1,258.01 万元	744.71 万元
其中：货币资金	32.60 万元	895.73 万元	674.50 万元
长期投资	2.43 万元		510.74 万元
固定资产	13,356.38 万元	9,358.44 万元	3,556.48 万元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24.35 万元		166.30 万元
资产总额	13,809.62 万元	10,616.45 万元	4,978.23 万元
负债总额	17,870.83 万元	10,942.48 万元	9,464.50 万元
净 资 产	(-)4,061.21 万元	(-)326.03 万元	(-)4,486.27 万元

2、公司董事会于 2004 年 4 月 8 日通过了收购盘锦辽河商业城净资产的议案。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及 2004 年 3 月签定的收购协议，截止 2004 年 6 月 1 日公司付清了收购款 21,993,466.02 元。公司以 2004 年 6 月 1 日为上述股权收购日，收购日盘锦辽河商业城的资产、负债情况如下：

项 目	盘锦辽河商业城
流动资产	3,776.91 万元
其中：货币资金	657.88 万元
固定资产	8,264.55 万元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2.12 万元
资产总额	12,043.58 万元
负债总额	9,844.23 万元
净 资 产	2,199.35 万元

3、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04 年 9 月 27 日通过了收购鸡西世纪商厦和鸡西商埠大楼资产的议案。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及公司 2004 年 9 月 25 日收购协议，截止 2004 年 9 月 27 日，公司已付清全部收购款 4700 万元。

4、根据公司与葫芦岛新玛特及葫芦岛市金鑫集团投资有限公司签定的协议，公司将持有葫芦岛新玛特 90%的股权全部转让给葫芦岛市金鑫集团投资有限公司，截止 2004 年 4 月 22 日公司已全部收到股权转让价款 950 万元。

5、日本更生株式会社迈凯乐与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香港新玛、国贸大厦及本公司于 2004 年 7 月 13 日在香港就其持有的国贸大厦股权、债权转让及债务豁免事宜签定了《转让合同》，根据该《转让合同》，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和香港新玛于 2004 年 7 月 13 日已支付了全部债权和股权转让价款 1500 万元，该《转让合同》已于 2004 年 7 月 21 日经大连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的批准生效。该协议的主要内容：

(1) 日本更生迈凯乐株式会社放弃其代国贸大厦向日本国际协力银行偿还的折合人民币 394,760,007.36 元银行借款的追偿权（即债务豁免）；

(2) 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和香港新玛共同出资人民币 1,500 万元购买日本更生株式会社迈凯乐拥有的国贸大厦 70%的股权和应收国贸大厦折合人民币 383,190,170.93 元的债权。其中，45%的股权及与受让股权相同比例的债权 246,336,538.45 元转让给大连大商集团有限公司，25%的股权及与受让股权相同比例的债权 136,853,632.48 元转让给香港新玛。

根据上述《转让合同》、价款的支付及政府相关的批准文件，本着重要性的原则，该部分股权收购日确定日期为 2004 年 7 月 31 日。截止 2004 年 7 月 31 日国贸大厦的资产、负债情况如下：

项 目	国 贸 大 厦
资产总额：	136,107.03 万元
其中：货币资金	28,415.63 万元
负债总额：	126,582.46 万元
净资产总额：	9,524.57 万元

根据上述《转让合同》约定的比例计算，香港新玛受让的股权和债权的价款合计为 5,357,142.86 元。香港新玛对受让的股权及债权的受让价格按照相应的股权和债权以 2004 年 7 月 31 日的帐面价值的比例进行分摊，分摊后股权的受让价款为 793,928.57 元，债权的受让价款为 4,563,214.29 元。因此，香港新玛在收购后因股权转让产生的股权投资差额(贷差)而增加“资本公积”23,017,510.46 元，因债权转让产生的交易价差而增加“资本公积”132,290,418.19 元。

此外，公司控股子公司国贸大厦根据该《转让合同》的债务豁免条款，更生公司株式会社迈凯乐放弃其代国贸大厦向日本国际协力银行偿还的 394,760,007.36 元银行借款的追索权，国贸大厦依据我国税法的有关规定，对其获得的这部分债务豁免额，在弥补其以前年度可弥补亏损 157,744,487.81 元后，计提企业所得税 71,104,655.87 元，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国贸大厦由于此项业务净增加资本公积 323,655,351.49 元。

6、公司控股子公司国贸大厦与华夏瑞仕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就委托经营管理大连瑞士酒店的相关事宜产生纠纷，双方诉至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经法院的调解，双方达成一致：解除双方签定的酒店的委托经营管理合同；公司向华夏瑞仕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支付 370 万元以结清双方之间所有费用；华夏瑞仕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撤出酒店并向公司移交经营管理权。目前，华夏瑞仕酒店管理有限公司已经撤出大连瑞士酒店经营管理，但由于双方在交接手续等方面尚存在一些问题，故公司尚未支付调解书中规定的款项。

7、2005 年 2 月 25 日，大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与中国百联（香港）有限公司和上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签署《中外合资大连大商国际有限公司合资合同》，按照《合资合同》规定，大连大商国际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6 亿元，其中：中国百联（香港）有限公司以相当于人民币 7.2 亿元的美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45%；大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其持有的本公司 29.5% 国家股股份计 78,769,987 股作价 6.4 亿元人民币作为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40%；上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相当于人民币 2.4 亿元的美元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15%。上述事项尚待国家相关部门的批准。

8、公司从 2002 年起到 2004 年年末共计租入 25 处房产作为公司所属分公司、子公司的营业场地，公司 2005 年至 2007 年合计需支付租金 28,196.80 万元。

（九）或有事项

1、日本清水建设株式会社因建筑合同纠纷事项诉国贸大厦一案，于 2004 年 12 月 28 日经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2000)辽民初字第 6 号的民事判决书作出了一审判决，判决结果为：

(1)判决日本清水建设株式会社返还国贸大厦多支付的 9,380,841.00 美元的工程款；

(2)支付给国贸大厦 5,554,388.00 美元的工程质量整改费用，同时驳回双方的其他诉讼请求。

对于上述判决结果，日本清水建设株式会社已于 2005 年 1 月 24 日向最高人民法院提起上诉，目前上诉尚在审理之中。

2、日本国际协力银行因双方美元借款合同纠纷事项，将国贸大厦诉至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由于原借款合同担保人日本更生株式会社迈凯乐已进入企业再生阶段，日本国际协力银行要求国贸大厦提前偿还借款本金、利息及相应的“未付款利息”，该案件尚在审理之中。此外，根据《转让合同》的相关规定，日本更生迈凯乐株式会社放弃其代国贸大厦向日本国际协力银行偿还的 47,694,185.91 美元(折合人民币 394,760,007.36 元)银行借款的追偿权，由此国贸大厦对此进行帐务处理相应调整减少对日本国际协力银行的长期借款，截止 2004 年 12 月 31 日国贸大厦对日本国际协力银行长期借款帐面余额为 44,398,358.12 美元，折合人民币为 367,463,010.99 元；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帐面余额为 6,342,622.59 美元，折合人民币为 52,494,715.85 元，合计为 50,740,980.71 美元，折合人民币为 419,957,726.84 元。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34,011.70
扣除公司日常根据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其他各项营业外收支净额	-4,755,133.16
所得税影响额	1,404,193.94
合 计	-2,116,927.52

十一、资产减值准备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数	本年减少数			年末余额
			因资产价值回升转回数	其他原因转出数	合 计	
一、坏帐准备	23,418,761.34	2,569,825.99	×	×	1,718,570.06	24,270,017.27

其中：应收帐款	2,875,625.00	2,569,825.99	×	×		5,445,450.99
其他应收款	20,543,136.34		×	×	1,718,570.06	18,824,566.28
二、短期投资跌价准备						
其中：股票投资						
债券投资						
三、存货跌价准备	31,267,482.45	9,870,623.80		1,097,952.67	1,097,952.67	40,040,153.58
其中：库存商品	31,267,482.45	9,870,623.80		1,097,952.67	1,097,952.67	40,040,153.58
原材料						
四、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00,000.00					100,000.00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100,000.00					100,000.00
长期债权投资						
五、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房屋、建筑物						
机械设备						
六、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其中：专利权						
商标权						
七、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0,079,374.44					10,079,374.44
八、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合 计	64,865,618.23	12,440,449.79		1,097,952.67	2,816,522.73	74,489,545.29

十二、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企业法定代表人、总会计师、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2、载有大连华连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公开披露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牛钢

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5 年 4 月 8 日

资产负债表
200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合并		母公司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5,322,724.91	623,230,731.03	177,315,626.25	365,060,159.04
短期投资				
应收票据	2,413,123.24	320,614.17	2,372,373.24	249,021.00
应收股利				
应收利息				
应收账款	12,931,698.68	23,026,840.40	10,228,128.57	31,058,537.10
其他应收款	179,706,394.77	85,242,960.39	562,178,324.16	595,001,822.28
预付账款	277,324,891.24	213,717,157.09	303,397,739.37	151,348,075.46
应收补贴款				
存货	475,908,998.20	700,350,450.81	317,910,060.38	394,240,526.81
待摊费用	21,307,553.00	29,839,506.94	16,684,297.72	7,698,953.28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214,915,384.04	1,675,728,260.83	1,390,086,549.69	1,544,657,094.97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108,753,238.03	128,167,535.99	697,239,263.03	1,132,870,585.89
长期债权投资	20,000.00	20,000.00		
长期投资合计	108,773,238.03	128,187,535.99	697,239,263.03	1,132,870,585.89
其中：合并价差				
其中：股权投资差额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价	3,071,343,505.09	5,121,321,741.08	1,735,758,323.57	1,821,200,020.72
减：累计折旧	345,498,332.84	731,316,561.60	202,109,332.54	273,720,258.48
固定资产净值	2,725,845,172.25	4,390,005,179.48	1,533,648,991.03	1,547,479,762.24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净额	2,725,845,172.25	4,390,005,179.48	1,533,648,991.03	1,547,479,762.24
工程物资				
在建工程	263,258,477.97	137,441,503.80	57,116,455.16	69,904,801.16
固定资产清理				
固定资产合计	2,989,103,650.22	4,527,446,683.28	1,590,765,446.19	1,617,384,563.40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9,132,896.37	9,980,978.71	1,765,829.19	1,067,036.21
长期待摊费用	160,616.04	18,223,124.59	15,180.80	16,233,250.54
其他长期资产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9,293,512.41	28,204,103.30	1,781,009.99	17,300,286.75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借项				
资产总计	4,322,085,784.70	6,359,566,583.40	3,679,872,268.90	4,312,212,531.0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72,900,000.00	1,462,070,000.00	1,067,520,000.00	1,170,000,000.00
应付票据	347,993,115.43	234,640,755.79	347,793,115.43	180,950,665.19
应付账款	725,900,553.72	1,082,766,005.50	475,669,409.65	575,872,607.43
预收账款	29,226,731.99	45,740,398.35	28,924,062.52	21,001,292.02
应付工资	6,028,626.48	8,905,083.66		-
应付福利费	47,881,630.13	63,515,074.71	35,463,751.51	43,905,215.18
应付股利	372,000.00	319,500.00	372,000.00	319,500.00
应交税金	10,764,388.40	96,808,606.10	742,078.81	16,306,469.40
其他应交款	170,753.81	780,580.12	-137,430.21	586,209.33
其他应付款	673,783,885.70	898,251,446.57	360,663,591.70	491,248,904.72
预提费用	1,700,921.28	1,425,672.36	731,333.34	1,189,512.36
预计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52,494,715.85		-
其他流动负债		-		
流动负债合计	2,916,722,606.94	3,947,717,839.01	2,317,741,912.75	2,501,380,375.63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371,229,478.99		-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其他长期负债		-		-
长期负债合计	-	371,229,478.99	-	-
递延税项：				
递延税款贷项		-		
负债合计	2,916,722,606.94	4,318,947,318.00	2,317,741,912.75	2,501,380,375.63
少数股东权益	45,389,303.12	251,908,466.42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67,016,905.00	267,016,905.00	267,016,905.00	267,016,905.00
减：已归还投资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267,016,905.00	267,016,905.00	267,016,905.00	267,016,905.00
资本公积	769,978,670.52	1,104,403,711.03	769,978,670.52	1,104,403,711.03
盈余公积	133,197,585.61	168,828,589.75	106,947,769.69	128,094,537.07
其中：法定公益金	49,226,380.38	61,103,381.76	40,476,441.74	47,525,364.20
未分配利润	165,235,504.52	243,881,259.10	191,485,320.44	284,615,311.78
拟分配现金股利	26,701,690.50	26,701,690.50	26,701,690.50	26,701,690.50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减：未确认投资损失	-2,156,481.51	-22,121,356.40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59,973,874.64	1,788,710,798.98	1,362,130,356.15	1,810,832,155.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322,085,784.70	6,359,566,583.40	3,679,872,268.90	4,312,212,531.01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2004 年

编制单位: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合并		母公司	
	本期数	上期数	本期数	上期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	6,354,451,794.94	5,138,424,687.67	3,858,711,279.82	3,696,013,220.80
减:主营业务成本	5,365,446,642.02	4,405,639,515.28	3,343,482,202.45	3,224,466,087.82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32,952,567.84	22,212,521.90	18,502,935.82	14,033,046.00
二、主营业务利润	956,052,585.08	710,572,650.49	496,726,141.55	457,514,086.98
加:其他业务利润	321,154,436.47	215,952,206.29	199,326,969.38	158,720,404.62
减:营业费用	234,793,690.54	176,098,514.26	166,763,399.38	133,274,912.78
管理费用	727,059,065.45	532,048,872.78	393,861,343.27	352,816,824.53
财务费用	87,174,370.05	41,405,602.12	46,739,475.87	33,543,621.63
三、营业利润	228,179,895.51	176,971,867.62	88,688,892.41	96,599,132.66
加:投资收益	450,108.77	-1,479,121.53	101,931,215.62	35,334,833.36
补贴收入				
营业外收入	5,363,125.38	2,905,239.78	1,930,938.30	1,888,762.22
减:营业外支出	10,118,258.54	25,737,642.03	4,392,048.61	10,325,993.92
四、利润总额	223,874,871.12	152,660,343.84	188,158,997.72	123,496,734.32
减:所得税	84,418,882.25	65,206,799.70	47,180,548.50	39,847,868.02
减:少数股东损益	18,652,888.99	4,830,925.16		
加:未确认投资损失	20,175,349.34	1,026,247.32		
五、净利润	140,978,449.22	83,648,866.30	140,978,449.22	83,648,866.30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65,235,504.52	129,906,495.44	191,485,320.44	147,085,474.57
其他转入				
六、可供分配的利润	306,213,953.74	213,555,361.74	332,463,769.66	230,734,340.8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3,754,002.76	14,412,111.15	14,097,844.92	8,364,886.62
提取法定公益金	11,877,001.38	7,206,055.57	7,048,922.46	4,182,443.31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提取储备基金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270,582,949.60	191,937,195.02	311,317,002.28	218,187,010.94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26,701,690.50	26,701,690.50	26,701,690.50	26,701,690.5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八、未分配利润	243,881,259.10	165,235,504.52	284,615,311.78	191,485,320.44

现金流量表

2004 年

编制单位:大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合并数	母公司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446,373,744.62	4,510,109,599.4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9,910,369.48	348,595,899.45
现金流入小计	7,966,284,114.10	4,858,705,498.8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91,851,640.94	3,842,403,171.9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7,160,857.00	212,056,666.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6,273,510.51	188,171,552.9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5,809,622.81	314,880,395.35
现金流出小计	7,491,095,631.26	4,557,511,786.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5,188,482.84	301,193,712.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6,825,655.23	10,580,000.00
其中：出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6,665.36	50,587,379.2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	8,191,144.53	21,605.52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9,412,737.23	
现金流入小计	284,436,202.35	61,188,984.8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72,675,099.07	128,924,426.29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800,000.00	119,722,946.02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现金流出小计	375,475,099.07	248,647,372.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038,896.72	-187,458,387.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5,580,0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86,040,000.00	103,48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400,000.00	350,504,590.58
现金流入小计	322,020,000.00	453,984,590.58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89,320,000.00	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91,498,874.45	73,109,526.80
其中：支付少数股东的股利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7,458,650.00	305,865,856.00
其中：子公司依法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328,277,524.45	379,975,382.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57,524.45	74,009,207.7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15,944.4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7,908,006.12	187,744,532.79

补充材料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40,978,449.22	140,978,449.22
加：少数股东损益(亏损以“-”号填列)		
减：未确认的投资损失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11,892,066.94	8,310,865.66
固定资产折旧	193,007,213.49	73,595,493.91
无形资产摊销	1,367,511.27	752,836.9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146,616.04	1,986,000.00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8,531,953.94	8,985,344.44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275,248.92	458,179.02
处理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1,479,011.98	-234,658.6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4,163,178.17	-
财务费用	92,865,336.31	68,911,587.24
投资损失(减：收益)	-450,108.77	-101,931,215.63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	-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233,214,123.74	-795,865.9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110,861,578.00	149,514,279.3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163,379,441.10	-49,337,583.04
少数股东权益	18,652,888.99	
未确认投资损失	-20,175,349.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5,188,482.84	301,193,712.5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23,230,731.03	365,060,159.0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45,322,724.91	177,315,626.2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7,908,006.12	187,744,532.79